

LINTEX

林泰新材

920106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Lintex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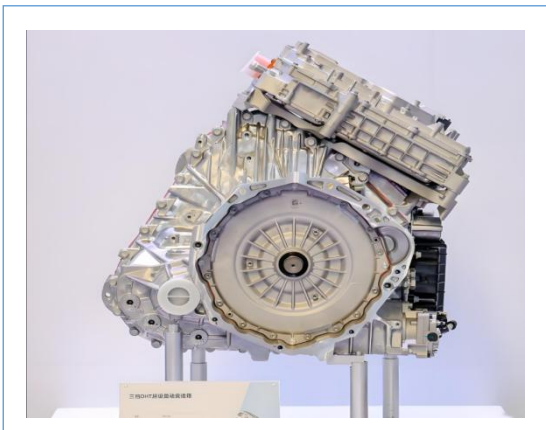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号厂房建设完工，公司产能将进一步扩大，逐步实施募投项目扩产



麦格纳 DCT 项目量产，并荣获新产品开发贡献奖



奇瑞、广汽、上汽通用等混动 DHT 类项目定点，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万里扬农机项目量产，公司高端农机市场打开新局面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大事件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58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6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7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7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8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建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茜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林泰新材、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林泰	指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林泰	指	上海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通林泰新吴分公司	指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吴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林泰分公司
股东会	指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指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爱思达	指	无锡爱思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毓立	指	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实协立	指	苏州君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君舜协立	指	镇江君舜协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无锡臻泰	指	无锡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东吴证券、保荐机构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变速器摩擦片或摩擦片	指	装配于自动变速器离合器、液力变矩器、制动器等部件，依靠摩擦作用来执行制动和传动功能的汽车关键零部件
湿式纸基摩擦片	指	由钢芯板和湿式纸基摩擦材料组成，钢芯板大多由钢材冲压成型，用于摩擦片和传动部件的连接，并为摩擦材料提供必要的支撑
对偶片	指	由钢材冲压而成，通常与湿式纸基摩擦片相互配合，提供动力传输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万里扬	指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东安汽发	指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东安动力	指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变速器	指	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吉利汽车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邦奇	指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盛瑞传动	指	盛瑞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蓝黛变速器	指	重庆蓝黛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蜂巢传动	指	蜂巢传动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麦格纳	指	麦格纳国际集团（Magna International Inc.）
DMi	指	Dual Mode intelligent，智能双模插电式混合动力，为比亚迪自主研发的混合动力系统

eVTOL/hVTOL	指	Electric Vertical Takeoff and Landing/Hybrid Vertical Takeoff and Landing, 电动/混动垂直起降飞行器
飞行汽车	指	飞行汽车是面向空地一体交通的垂直起降飞行器, 是航空器为适配立体交通而生的定义规则、引领未来的新型交通物种
MT	指	Manual Transmission, 即汽车手动变速器, 也称手动挡, 即用手拨动变速杆才能改变变速器内的齿轮啮合位置, 改变传动比, 从而达到变速的目的
AT	指	Automatic Transmission, 即液力机械自动变速器, 由液力变扭器、行星齿轮和液压操纵系统组成, 通过液力传递和齿轮组合的方式来达到变速变矩
CVT	指	Continuously Variable Transmission, 即无级变速器。CVT 与有级变速器的区别在于, 它的变速比不是间断的, 而是连续的, 从而实现了良好动力性和驾驶平顺性
DCT	指	Dual Clutch Transmission, 即双离合自动变速器, 主要由双离合器、多轴式齿轮变速器、自动换挡机构和电控液压系统组成
DET	指	Dedicated EV Transmission, 即纯电动汽车专用变速器
DHT	指	Dedicated Hybrid Transmission, 即混合动力专用变速器
HEV	指	混合动力汽车 (Hybrid Electric Vehicle, 简称 HEV), 一般是指油电混合动力汽车, 即以发动机为主要动力源, 电机作为辅助动力或电机也可以独立驱动车辆正常行驶, 具备智能启停、电动助力、制动能量回收等功能
EV	指	纯电动汽车 (Battery Electric Vehicle, 简称 EV), 指车辆的驱动力全部由电机供给, 电机的驱动电能来源于车载可充电蓄电池或其他电能储存装置的汽车
PHEV	指	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 (Plug-in Hybrid Electric Vehicle, 简称 PHEV), 是介于纯电动汽车与燃油汽车两者之间的一种新能源汽车, 包括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车辆的驱动力由驱动电机及发动机同时或单独供给, 并且可由外部提供电能进行充电, 纯电动模式下续航里程符合我国相关标准规定
FCEV	指	燃料电池汽车 (Fuel Cell Electric Vehicle), 燃料电池系统将车载氢、氨、甲醇等蕴含的化学能转化为电能, 然后经由驱动电机将电能转化为机械能驱动车辆行驶, 仅有反应生成的水排放。目前应用技术尚不成熟, 仍在摸索与开发过程中
ELSD	指	电子控制防滑差速器 (ELSD, Electronic Limited-Slip Differential), 其核心原理是利用电子控制

		系统主动、精准地控制多片离合器组的接合程度，从而实现左右驱动轮的扭矩动态控制，旨在优化车辆的牵引力、稳定性和操控性。湿式纸基摩擦片是 ELSD 中多片离合器组的关键组成部分，直接决定了 ELSD 的效能、响应速度和耐久性等表现
TVD	指	扭矩矢量分配差速器（TVD，Torque Vectoring Differential）是一种能主动、独立地控制驱动轮之间扭矩分配的先进差速器系统，核心原理是利用差速器内部的多片式离合器或独立的制动器来实现对单个车轮的精确扭矩控制，旨在主动、精确地控制车辆的过弯姿态和行驶轨迹，减少推头/甩尾，同时提升高速行驶中的稳定性
分动箱	指	分动箱主要安装于四驱车辆，其工作原理是将来自车辆变速箱的动力通过多片式离合器分配到前后车轴，最大程度地传输驱动力矩，提高车辆在多种路况下的动力性、加速性和通过性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林泰新材
证券代码	920106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Lintex Advanced Materials Co., Ltd LINTEX
法定代表人	刘健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沈建波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产业园区齐云路9号
电话	0513-89588801
传真	
董秘邮箱	lintex@lintexcn.com
公司网址	www.lintexcn.cn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产业园区齐云路9号
邮政编码	226010
公司邮箱	lintex@lintexcn.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https://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4 年 12 月 18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 - 汽车制造业 (C36) -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7)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专精特新企业，主要产品为自动变速器湿式纸基摩擦片和对偶片，应用于包括液力自动变速器 (AT)、无级变速器 (CVT)、双离合变速器 (DCT)、混合动力专用变速器 (DHT) 和纯电动汽车专用变速器 (DET) 等在内的主流自动变速器

普通股总股本（股）	56,593,5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刘健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健和宋莘莘，一致行动人为无锡爱思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及无锡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3461927833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产业园区齐云路9号
注册资本（元）	56,593,500

2025年1月16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完毕。公司按照发行价格19.82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585.00万股的基础上新增发行股票数量87.75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672.75万股，公司发行后的总股本增加至3,987.75万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1月17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009号《验资报告》。

2025年5月21日，公司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公司总股本3,987.7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595.10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5,582.85万股。

2025年11月19日，公司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登记，授予数量765,000股，公司总股本由5,582.85万股增加至5,659.35万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11月11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134号《验资报告》。

截至本年度报告签署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雪、潘丽丽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逸、郑立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12月18日-2027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420,222,780.58	312,580,958.30	34.44%	206,560,173.18
毛利率%	47.95%	43.70%	-	4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96,068.67	81,043,199.68	74.22%	49,182,33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245,646.17	79,217,597.61	69.46%	43,084,776.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7.57%	26.68%	-	2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6.22%	26.08%	-	18.06%
基本每股收益	2.53	1.75	45.10%	1.48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719,179,799.27	561,511,861.06	28.08%	382,608,669.58
负债总计	140,601,428.08	120,429,792.57	16.75%	119,405,92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8,578,371.19	441,082,068.49	31.17%	263,202,74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22	11.31	-9.61%	7.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1.56%	0.83%	-	6.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55%	21.45%	-	31.21%
流动比率	4.60	3.34		2.05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665.40	108.58	-	3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72,348.81	49,699,492.35	95.32%	41,588,707.84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9	3.56	-	3.88

存货周转率	2.61	2.73	-	1.90
总资产增长率%	28.08%	46.76%	-	3.96%
营业收入增长率%	34.44%	51.33%	-	17.33%
净利润增长率%	74.22%	64.78%	-	98.4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披露《2025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公告所载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差异幅度均未达到 20%。

单位：元

项目	年度报告	业绩快报	差异幅度
营业收入	420,222,780.58	420,222,780.58	0.00%
利润总额	164,754,669.95	164,754,669.95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196,068.67	141,320,582.43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245,646.17	134,377,303.00	-0.10%
基本每股收益	2.53	2.5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27.57%	27.54%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26.22%	26.18%	0.15%
总资产	719,179,799.27	719,457,827.01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8,578,371.19	578,512,779.42	0.01%
股本	56,593,500.00	56,593,5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22	10.22	0.00%

五、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0,679,441.28	104,281,323.53	121,142,296.42	94,119,71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61,621.98	36,801,086.61	31,488,840.82	34,544,51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48,596.06	36,043,046.73	31,064,468.63	33,689,534.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8,065.30	-1,756,299.82	9,31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862,403.05	4,139,154.78	8,167,098.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11,067.99	147,209.98	55,333.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				

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035.21	7,383.62	-105,730.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104.41	10,141.09	13,880.9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946,474.94	2,547,589.65	8,139,896.84	
所得税影响数	1,996,052.44	721,987.58	2,042,336.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50,422.50	1,825,602.07	6,097,560.25	

七、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108,161.11	81,043,199.68	79.05%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专精特新企业，主要产品为自动变速器湿式纸基摩擦片和对偶片，应用于包括液力自动变速器（AT）、无级变速器（CVT）、双离合变速器（DCT）、混合动力专用变速器（DHT）和纯电动汽车专用变速器（DET）等在内的主流自动变速器中。自动变速器湿式纸基摩擦片和对偶片主要在液力驱动的湿式离合器和制动器中用来传递扭矩，适用于各类车辆、工程机械、高端农机、特种车辆、低空飞行器、船舶等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其中目前应用最广的是乘用车自动变速器，是自动变速器的核心零部件之一。

自动变速器是汽车动力总成的核心部件，也是汽车零部件中技术含量最高、最复杂的产品之一，其技术水平决定了整车的技术水平，一直是我国自主品牌汽车的主要技术短板与困扰中国汽车产业发展的核心部件。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作为自动变速器实现传动需求的关键零部件，是影响自动变速器技术发展的核心因素之一，因此，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及摩擦材料的自主可控既是我国制造强国重点任务之一，也是国家重要发展规划，我国也把自动变速器摩擦材料列入《中国制造业重点领域技术创新绿皮书—技术路线图（2023）》规划：“至2025年，离合器总成打破国外垄断，实现部分部件国产化；至2030年，实现摩擦材料国产化，总成80%实现国产”。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企业，设有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1年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和中国复合材料学会科学技术奖。公司掌握湿式纸基摩擦片制造的核心技术，自主研发的湿式纸基摩擦片产品打破了国外公司在乘用车自动变速器摩擦片领域内的垄断，在国内整车厂和变速器厂商中实现了对外资品牌部件的替代和国内原创技术的产业化，是国内唯一为乘用车批量配套提供湿式纸基摩擦片的国产品牌企业。公司核心产品湿式纸基摩擦片提前完成了国家战略规划（《中国制造业重点领域技术创新绿皮书—技术路线图（2023）》）提出的摩擦材料战略任务，促进了我国国产自动变速器行业的发展，提升了自主品牌汽车的整体竞争力。

凭借公司优异的产品性能和客户服务，在汽车核心零部件自主可控的大趋势下，公司已与多家国内主要的自动变速器厂商或整车厂建立了稳固的供货关系，包括比亚迪、吉利汽车、万里扬、东安汽发、上汽变速器、南京邦奇、盛瑞传动、蓝黛变速器、蜂巢传动、奇瑞汽车等，公司也已进入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麦格纳的供应链体系并实现了量产。公司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产品已得到了市场

与下游主要自主品牌变速器厂商和整车厂的认可。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初步成长为一家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汽车关键核心零部件生产商，并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1、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产品可具体细分为自动变速器湿式纸基摩擦片和对偶片。公司也根据下游自动变速器厂商的需求，提供离合器总成产品。目前仅美国、日本等少数国家具备独立生产乘用车自动变速器湿式纸基摩擦片的能力，且在技术上对外封锁。在国内，该行业发展较晚，受关注程度较低，国外企业长期垄断该领域市场，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创新，掌握了湿式纸基摩擦片制造的核心技术，公司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核心技术指标、使用年限与国外企业相比不存在实质差异，且同等产品公司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产品更具性价比，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具有显著竞争优势。

2、主要产品下游应用概况

变速器是协调发动机转速和车轮实际行驶速度的变速装置，属于车辆传动系统，变速器分手动变速器和自动变速器，自动变速器为绝对主流。随着机电液一体化技术的飞速发展，各类新型液力驱动的湿式离合器和制动器在各类型车辆自动变速器中得到广泛应用，在这种湿式离合器和制动器中是靠多对摩擦片传递扭矩，摩擦片是其中的关键零部件，大多采用湿式纸基摩擦片与对偶片。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包括湿式纸基摩擦片和对偶片，属于车辆传动系统的核心部件。车辆工作时，湿式纸基摩擦片与对偶片相配合，借助油介质中形成的油膜表面张力来吸收或传递动力，从而实现制动和传动需求。不同类别的自动变速器各零部件构造存在差异，自动变速器摩擦片通常装配于自动变速器的湿式离合器、制动器和液力变矩器等中。

湿式纸基摩擦片和对偶片主要用于乘用车（包括新能源汽车）、商用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特种车辆领域，也可用于飞行汽车（eVTOL/hVTOL）、无人机、船舶等领域。湿式纸基摩擦片和对偶片的下游应用领域及其装配位置情况如下图：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1、2025年12月，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正式公布江苏省2025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第二批）名单，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林泰通过认定；

2、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林泰于2023年11月6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05496。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主要经营数据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0,222,780.58元，同比增长34.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为 141,196,068.67 元，同比增长 74.2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34,245,646.17 元，同比增长 69.46%；基本每股收益 2.53 元，同比增长 45.10%。2025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719,179,799.27 元，较期初增长 28.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78,578,371.19 元，较期初增长 31.17%。

2、业务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4.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74.22%。其主要原因如下：

1) 在传统能源汽车领域，公司凭借优秀的产品性能、良好的市场口碑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在汽车核心零部件自主可控的大趋势下，该领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稳定增长，有力地支撑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

2)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我国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渗透率快速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混合动力专用变速器（DHT）领域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成为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增长点；

3) 公司充分重视海外市场的培育与开发，报告期内加大开拓海外市场力度，随着公司技术优势、品牌优势的不断积累以及产品竞争力与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及认可度不断提高，在原有境外老客户的销售额增长的同时，也新增了部分外销客户，公司外销收入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二) 行业情况

1、自动变速器摩擦片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自动变速器摩擦片需要达到高动摩擦系数、低静动摩擦系数比、高耐热、耐久、性能稳定等技术难点，相关技术多年来一直被美国和日本的国际汽车零部件巨头垄断并对外技术封锁。国外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价格高、厂商开发配合度低、开发周期久、问题解决慢等弊端都严重制约着我国自主自动变速器的发展。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作为自动变速器实现传动需求的关键零部件，是影响自动变速器技术发展的核心因素之一，因此，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及摩擦材料的自主可控既是我国制造强国重点任务之一，也是国家重要发展规划，我国也把自动变速器摩擦材料列入《中国制造业重点领域技术创新绿皮书—技术路线图（2023）》规划：“至 2025 年，离合器总成打破国外垄断，实现部分部件国产化；至 2030 年，实现摩擦材料国产化，总成 80%实现国产”。

全球变速器摩擦片供应商相对集中，主要的生产商为美国博格华纳、日本达耐时、日本恩斯克华纳、日本富士离合器、日本爱信、德国舍弗勒，公司是国内唯一为乘用车批量配套提供湿式纸基摩擦

片的国产品牌企业。

2、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1) 电子控制防滑差速器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将有力带动摩擦片需求

电子控制防滑差速器（ELSD）的核心原理是利用电子控制系统主动、精准地控制多片离合器组的接合程度，从而动态分配传递到左右驱动轮的扭矩，旨在优化车辆的牵引力、稳定性和操控性。湿式纸基摩擦片是 ELSD 中多片离合器组的关键组成部分，直接决定了 ELSD 的效能、响应速度和耐久性等关键表现。

传统开放式差速器由于其结构设计未配备锁止装置，当一侧车轮打滑时动力会优先传递至阻力较小的车轮导致脱困能力受限，而机械式防滑差速器(LSD)虽能抑制车轮打滑，但存在动力流失、反应时间不够快等问题。ELSD 的核心在于“电子控制”和“主动限滑”，由电脑主动预测和干预，通过与 ESC/ESP 系统深度协同工作，根据驾驶意图和路面状况，在打滑发生前或发生时进行干预，实现更智能、更精准的扭矩分配。

由于新能源车型电机扭矩响应极快，瞬间大扭矩输出更容易导致驱动轮打滑，ELSD 能快速、精准地分配扭矩，确保动力高效传递到路面，可以有效提升车辆的加速性能、操控性和主动安全性。随着新能源汽车将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飞跃”、主动安全与驾驶辅助系统的不断演进以及消费者对于车辆性能与操控性需求提升，ELSD 在主流车型中的渗透率将持续提升。根据 DATABRIDGE 数据，2024 年全球电子差速器市场规模为 42.2 亿美元并将持续快速发展，预计到 2032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11.4 亿美元，该领域目前仍由外资企业掌握。公司目前已获国内头部新能源车企、国外汽车零部件巨头等多家企业的定点。

(2) 纯电动汽车传动技术的不断发展将给本行业带来新的需求

目前纯电动汽车主要配备单级减速器，单挡减速器结构简单、成本较低，一般采用两级齿轮减速，技术要求相对较低，无需使用湿式纸基摩擦片。如需要兼顾车辆的经济性、动力性和舒适性，纯电动汽车传动系统的发展趋势之一是采用两挡甚至多挡变速器，纯电动汽车两挡甚至多挡变速器需要使用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目前该类纯电动汽车主要是高端纯电动汽车，如保时捷首款纯电动跑车 Taycan4S、奥迪 e-tron Sportback、奔驰 CLA EV 等已配备两挡变速器，吉利汽车推出的路特斯 ELETRE、Emeya 繁花也搭载了两挡变速器。

如同最早的自动变速器首先搭载在高端燃油车上使用，纯电动汽车多挡化也优先在高端纯电动汽车上使用，并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可能会成为未来纯电动汽车的标配配置之一。公司 DET 相关产品已应用于吉利纯电动汽车变速器，搭载于路特斯纯电动跑车 ELETRE 和 Emeya 繁花。

（3）摩托车、全地形车是未来带动公司湿式纸基摩擦片需求增长的重要力量

2025 年上半年，我国摩托车行业产销双双突破千万大关，达到 1,061.41 万辆和 1,061.4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1.83%和 11.54%。2024 年，全球全地形车销量约 96 万辆且根据 Allied Market 预测，2022 年至 2031 年全球全地形车市场将以 7.3%的年均复合增长率提升；近年来，我国全地形车行业在产品研发、品牌建设和市场拓展方面也取得了积极成效，为未来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奠定了坚实基础。湿式纸基摩擦材凭借其摩擦性能稳定、传递扭矩能力强、摩擦噪音小、结合过程柔和平稳、耐久性和耐温性好等优势，在摩托车与全地形车领域能得到广泛应用，已成为提升摩托车和全地形车动力传动系统效率与可靠性的关键零部件。摩托车、全地形车是未来带动公司湿式纸基摩擦片需求增长的重要力量。

（4）湿式纸基摩擦片在其他行业的发展趋势

除了在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领域，湿式纸基摩擦片在特种车辆、船舶、低空飞行器等其他行业领域动力换挡、无级变速、机电复合传动和液力综合传动系统中，也有相应类型变速器需要使用湿式纸基摩擦片。

①在特种车辆领域，为了根据装甲车辆不同的行驶状态和任务需求，灵活地选择机械能或电能进行动力传输和能量控制，从而获得高功率密度和传动效率，装甲车辆机电复合传动系统中通常包含 5-6 个离合器，每个离合器包含多片湿式纸基摩擦片；

②在船舶领域，混合动力系统的引入可以在不同工况下灵活切换不同的动力模式，提高船舶的操作灵活性和适应性，增强航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船舶传动装置一般由齿轮箱、离合器、联轴器等传动部件按动力装置的不同配置组合而成，是船-机-桨匹配的纽带。动力与传动装置的振动经支承基座传递至船体，是引起船舶振动与辐射噪声的重要因素之一，动力传动装置振动抑制技术是目前海洋运载装备核心技术，湿式纸基摩擦片具有低噪及摩擦性能平稳的特点，能够有效吸收振动，可在船舶领域的混动传动装置中得到广泛应用；

③在低空飞行器领域，随着国家支持政策持续出台以及相关技术不断突破，我国低空经济应用场景加速拓展，商业化进程快速推进。

1) 在无人机传动领域，无人机中的湿式离合器主要用于控制无人机的动力传输，其能够根据无人机的飞行状态和操控指令，自动调整离合器的接合与分离状态，确保无人机动力系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因此，无人机传动领域也是湿式纸基摩擦片未来的应用领域；

2) 在飞行汽车领域，2024 年 2 月，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 年）》，为低空经济的指导性文件之一。中国作为新能源第一大国，由于飞行汽车兼具

噪声低、维护成本低、无需跑道等优势，其在低空领域的应用具有天然优势。在起飞阶段，飞行汽车需要较大的推力来克服地面摩擦力和空气阻力，使飞行汽车加速离地；在悬停阶段，需要保持一定的转速来提供升力，此时对动力输出的稳定性要求较高；巡航阶段则需要较高的效率和较低的能力损耗，故动力系统是决定飞行汽车载荷航程和安全性的核心技术，是飞行汽车的“心脏”。目前受现阶段新能源电动力系统功率密度低限制，导致飞行汽车面临载荷小、航程短等瓶颈问题，难以满足实用要求，国内外飞行汽车制造商已陆续研发或推出混合动力型号以解决上述难题。相较于新能源汽车用电机电驱系统的地面级能效管理，飞行汽车对输出功率密度、扭矩密度、响应时间、大功率输出下的耐热能力要求高于新能源汽车，尤其在飞行汽车垂直起降等电机瞬间大功率输出阶段，需要满足航空级高功率密度要求，变速器可以根据不同的飞行阶段调整传动比，使发动机始终工作在最佳工况，满足动力需求。变速器在飞行汽车领域将有所应用，但所需湿式纸基摩擦片的应用工况将更为复杂多样，公司已与某知名飞行汽车制造商签订保密协议并已针对相关业务开展研发工作。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0,652,258.95	8.43%	133,151,213.66	23.71%	-54.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497,010.60	20.79%	-	0.00%	-
应收票据	51,703,727.61	7.19%	50,250,288.54	8.95%	2.89%
应收账款	84,319,403.07	11.72%	116,190,639.18	20.69%	-27.43%
应收款项融资	20,500,532.79	2.85%	1,019,966.58	0.18%	1,909.92%
预付款项	444,867.16	0.06%	170,152.75	0.03%	161.45%
其他应收款	63,215.25	0.01%	79,246.00	0.01%	-20.23%
存货	101,557,133.76	14.12%	65,751,237.93	11.71%	54.46%
其他流动资产	14,213,747.44	1.98%	6,771,525.46	1.21%	109.90%
流动资产合计	482,951,896.63	67.15%	373,384,270.10	66.50%	29.34%
投资性房地产	-	0.00%	-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	0.00%	-

固定资产	175,992,362.08	24.47%	129,655,315.62	23.09%	35.74%
在建工程	12,410,443.67	1.73%	23,799,599.88	4.24%	-47.85%
无形资产	18,968,041.56	2.64%	19,430,530.63	3.46%	-2.38%
商誉	-	0.00%	-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10,345,402.40	1.44%	8,306,421.16	1.48%	2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9,941.78	0.46%	3,497,851.15	0.62%	-5.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21,711.15	2.12%	3,437,872.52	0.61%	342.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227,902.64	32.85%	188,127,590.96	33.50%	25.57%
资产总计	719,179,799.27	100.00%	561,511,861.06	100.00%	28.08%
短期借款	-	0.00%	13,083,177.66	2.33%	-100.00%
长期借款	-	0.00%	-	0.00%	-
应付票据	4,100,545.02	0.57%	4,272,895.99	0.76%	-4.03%
应付账款	62,853,350.64	8.74%	66,963,437.39	11.93%	-6.14%
合同负债	6,230,375.18	0.87%	9,083,380.81	1.62%	-31.41%
应付职工薪酬	7,755,312.31	1.08%	7,608,155.87	1.35%	1.93%
应交税费	11,875,306.85	1.65%	10,199,649.70	1.82%	16.43%
其他应付款	12,153,116.10	1.69%	452,719.18	0.08%	2,584.47%
其他流动负债	104,447.28	0.01%	62,474.15	0.01%	67.18%
流动负债合计	105,072,453.38	14.61%	111,725,890.75	19.90%	-5.96%
递延收益	8,218,474.70	1.14%	8,703,901.82	1.55%	-5.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310,500.00	3.80%	-	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28,974.70	4.94%	8,703,901.82	1.55%	308.20%
负债合计	140,601,428.08	19.55%	120,429,792.57	21.45%	16.75%
股本	56,593,500.00	7.87%	39,000,000.00	6.95%	45.11%
资本公积	264,987,342.36	36.85%	223,529,213.86	39.81%	18.55%
库存股	39,015,000.00	5.42%	-	0.00%	-
其他综合收益	190,105.53	0.03%	-	0.00%	-
盈余公积	8,436,448.23	1.17%	4,242,534.42	0.76%	98.85%
未分配利润	287,385,975.07	39.96%	174,310,320.21	31.04%	64.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578,371.19	80.45%	441,082,068.49	78.55%	31.1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7,249.90 万元，减少幅度为 54.45%，主要系本期使用货币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较多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4,949.70 万元，系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较多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48.06 万元，增长幅度为 1,909.92%，主要系本期收到以票据背书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4、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7.47 万元，增长幅度为 161.45%，主要系本期预付的采购款增加所致；

5、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580.59 万元，增长幅度为 54.46%，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增长，存货备货量相应增加；

6、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44.22 万元，增长幅度为 109.90%，主要系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7、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633.70 万元，增长幅度为 35.74%，主要系本期完工转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较多所致；

8、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138.92 万元，减少幅度为 47.85%，主要系本期待安装调试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金额较大所致；

9、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78.38 万元，增加幅度为 342.77%，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及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0、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308.32 万元，减少幅度为 100%，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11、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85.30 万元，减少幅度为 31.41%，主要系期末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12、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70.04 万元，增长幅度为 2,584.47%，主要系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导致期末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所致；

13、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20 万元，增加幅度为 67.18%，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14、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731.05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导致期末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所致；

15、股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759.35 万元，增长幅度为 45.11%，主要系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资本公积转股及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16、盈余公积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19.39 万元，增长幅度为 98.85%，主要系公司基于利润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17、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307.57 万元，增长幅度为 64.87%，主要系本年净利润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20,222,780.58	-	312,580,958.30	-	34.44%
营业成本	218,730,351.53	52.05%	175,975,506.39	56.30%	24.30%
毛利率	47.95%	-	43.70%	-	-
税金及附加	372,330,476.00%	0.89%	2,634,539.63	0.84%	41.33%
销售费用	5,768,690.47	1.37%	4,778,340.59	1.53%	20.73%
管理费用	21,396,911.04	5.09%	21,511,992.30	6.88%	-0.53%
研发费用	15,661,422.71	3.73%	12,319,626.83	3.94%	27.13%
财务费用	-37,978.97	-0.01%	146,501.84	0.05%	-125.92%
信用减值损失	2,463,990.34	0.59%	-3,975,834.09	-1.27%	-161.97%
资产减值损失	-2,031,342.86	-0.48%	-1,874,689.03	-0.60%	8.36%
其他收益	3,055,051.82	0.73%	2,690,227.07	0.86%	13.56%
投资收益	215,981.52	0.05%	101,113.02	0.03%	113.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7,010.60	0.12%	-	0.00%	-
资产处置收益	-178,065.30	-0.04%	-1,756,299.82	-0.56%	-89.86%
汇兑收益	-	0.00%	-	0.00%	-
营业利润	159,002,705.16	37.84%	90,398,967.87	28.92%	75.89%
营业外收入	6,021,001.79	1.43%	3,219,775.21	1.03%	87.00%
营业外支出	269,037.00	0.06%	11,391.59	0.00%	2,261.72%
利润总额	164,754,669.95	39.21%	93,607,351.49	29.95%	76.01%
所得税费用	23,558,601.28	5.61%	12,564,151.81	4.02%	87.51%
净利润	141,196,068.67	33.60%	81,043,199.68	25.93%	74.2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 10,764.18 万元，增长幅度为 34.44%，主要系下游客户需求增长，

本期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2、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增加 108.88 万元，增长幅度为 41.33%，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本期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18.45 万元，减少幅度为 125.92%，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49.70 万元，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减少 643.98 万元，减少幅度为 161.97%，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坏账转回所致；

6、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11.49 万元，增长幅度为 113.60%，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7、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157.82 万元，增长幅度为 89.86%，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8、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 280.12 万元，增长幅度为 87.00%，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9、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加 25.76 万元，增长幅度为 2,261.72%，主要系本期合同终止款及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10、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 1,099.44 万元，增长幅度为 87.51%，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利润水平的增长，当期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86,531,259.54	283,034,601.41	36.57%
其他业务收入	33,691,521.04	29,546,356.89	14.03%
主营业务成本	186,463,577.68	150,303,065.99	24.06%
其他业务成本	32,266,773.85	25,672,440.40	25.69%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湿式纸基摩擦片	190,711,665.74	83,049,935.12	56.45%	30.34%	11.16%	增加 7.51 个百分点
对偶片	145,786,518.13	75,858,661.61	47.97%	39.72%	39.68%	增加 0.02

						个百分点
离合器总成	17,161,337.20	12,475,369.87	27.31%	10.04%	-2.45%	增加 9.31 个百分点
其他	66,563,259.51	47,346,384.93	28.87%	43.70%	38.59%	增加 2.63 个百分点
合计	420,222,780.58	218,730,351.53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338,204,965.11	185,481,903.44	45.16%	32.76%	21.16%	增加 5.25 个百分点
外销	82,017,815.47	33,248,448.09	59.46%	41.81%	45.29%	减少 0.97 个百分点
合计	420,222,780.58	218,730,351.53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

1、在传统能源汽车领域，公司凭借优秀的产品性能、良好的市场口碑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在汽车核心零部件自主可控的大趋势下，该领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稳定增长，有力地支撑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

2、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我国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渗透率快速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混合动力专用变速器（DHT）领域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成为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增长点；

3、公司充分重视海外市场的培育与开发，报告期内加大开拓海外市场力度，随着公司技术优势、品牌优势的不断积累以及产品竞争力与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知名度及认可度不断提高，在原有境外老客户的销售额增长的同时，也新增了部分外销客户，公司外销收入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63,501,008.00	15.11%	否
2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7,788,274.10	13.75%	否
3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40,901,454.62	9.73%	否

4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72,445.56	8.18%	否
5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964,367.15	8.08%	否
合计		230,527,549.43	54.8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安积大涛滤品有限公司	36,637,918.69	16.97%	否
2	上海砚启实业有限公司	34,532,496.75	15.99%	否
3	中集宝创（无锡）钢铁加工有限公司	36,446,493.62	16.88%	否
4	威尔斯新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17,012,972.90	7.88%	否
5	上海敬虹实业有限公司	12,443,374.64	5.76%	否
合计		137,073,256.60	63.48%	-

(5)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72,348.81	49,699,492.35	9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41,059.26	-20,947,584.51	-812.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153.14	81,717,605.37	-78.94%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长 95.32%，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回款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812.95%，主要系本期期末理财未赎回及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78.94%，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本期吸收投资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84,000,000.00	109,000,000.00	-	不存在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00.00	20,000,000.00	-	不存在
其他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83,000,000.00	6,000,000.00	-	不存在
合计	-	517,000,000.00	155,000,000.00	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南通林泰	子公司	自动变速 器摩 擦片 研	30,000,000.00	698,558,200.38	267,853,649.11	386,531,259.54	199,684,115.13	140,159,622.72

		发、 生产 和销 售						
上 海 林 泰	子 公 司	招揽 优秀 人 才、 技术 开发 和业 务开 拓	10,000,000.00	2,657,675.45	1,553,874.17	-	-	103,188.27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全资子公司南通林泰实现净利润 14,015.9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68.11%。南通林泰主营业务系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公司最主要的经营基地。

(3) 子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股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及合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南通林泰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05496，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

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 2023 年 8 月 2 日《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

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上海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661,422.71	12,319,626.8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3%	3.9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3	16
专科及以下	13	14
研发人员总计	26	3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	9.12%	10.38%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83	6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1	6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AT 变速器湿式摩擦片的研发及	研究适用于 AT 自动变速器的湿式摩	进行中	AT 自动变速器拥有较大的市场，研究适用于	增强公司在液力自动变速器(AT)领域的技术积累，为公司进一步开拓

应用	擦片产品		AT 自动变速器的湿式摩擦片产品以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	液力自动变速器相关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纯电动多挡变速器的研发与应用	研究适用于纯电动多挡变速器的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随着纯电汽车的普及，对纯电汽车的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研究适用于纯电动多挡变速器湿式纸基摩擦片	研究适用于纯电动专用变速器（DET）的湿式纸基摩擦片，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
飞行器用混动变速器摩擦片的开发和应用	研究适用于飞行器用混动变速器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突破飞行器混动变速器高温、高负荷、高可靠性工况下的摩擦片关键技术瓶颈，完成国产化自主开发，实现性能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满足航空级安全要求、可工程化批量应用，填补国内相关领域空白，支撑飞行器混动动力系统自主可控	形成专利布局与技术标准，成为国内少数具备飞行器混动变速器摩擦片研发能力的单位；提升公司在高端传动摩擦系统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后续航空、航天、高端装备领域拓展奠定基础
高端农机	研究适用于高端农机用湿式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突破高端农机湿式摩擦片高负荷、长耐久、恶劣工况适应的核心技术瓶颈，完成国产化自主开发，实现产品性能对标国际一线品牌、满足农机重载作业要求、具备规模化量产能力	突破高端农机湿式摩擦片材料配方、工艺优化、性能匹配等关键技术，形成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打破外资在该领域的技术垄断，成为国内该细分领域的技术引领者
高功率抗热颤湿	研究高功率、抗热	进行中	针对自动变速器在接	增强公司的技术积累，使公司产品

式摩擦片的研发和应用	颤的湿式纸基摩擦片		合过程中的摩擦发热振颤问题,通过多场耦合环境下抗热分层摩擦片动力学模型,获得由热弹性不稳定性导致湿式纸基摩擦片发生润滑油膜厚度变化的基本过程	更好地应对自动变速器在接合过程中的摩擦发热振颤问题
混动变速器湿式摩擦片的研发与应用	研究适用于混合动力变速器的湿式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混合动力汽车将是汽车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开发适用于混合动力变速器的湿式摩擦片产品	增强公司在混合动力变速器(DHT)领域的技术积累,为公司进一步开拓混合动力自动变速器相关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摩擦片工艺改善及开发	研究用于汽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等变速箱用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研究用于汽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等变速箱用摩擦片产品	提升公司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技术性能,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
双离合湿式变速器摩擦片的研发与应用	研究适用于双离合器的湿式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双离合变速器在国内乘用车市场拥有一定的占有率,研究适用于湿式双离合摩擦片	增强公司在双离合自动变速器(DCT)领域的技术积累,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双离合自动变速器相关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无级变速器湿式摩擦片的开发及应用	研究适用于无级变速器的湿式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国内为满足排放要求,小排量乘用车需求量也逐渐增多,无级变速器的需求量也随之增多。无级变速器市场前景较好,开发满足无级变速器使用要求的湿式离合器摩擦片,以此	增强公司在无级变速器(CVT)领域的技术积累,为公司进一步开拓无级自动变速器相关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扩充市场	
技改项目-激光应用	研究高功率、抗热颤的湿式纸基摩擦片	进行中	顺应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升级趋势,通过激光应用技改升级,提升产品加工精度与生产效率,降低能耗及成本	优化产能结构,巩固行业优势,拓展高端制造市场
限滑差速器用湿式摩擦片的国产化开发及应用	研究适用于限滑差速器用湿式摩擦片产品	进行中	突破国外垄断,完成限滑差速器专用湿式摩擦片材料、配方、结构、制造工艺全链条国产化开发,形成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湿式摩擦片产品;产品综合性能达到或接近国际同类先进水平,实现对进口件的等效替代与装车应用,满足国内乘用车、商用车、性能车及越野车型限滑差速器批量配套需求	契合汽车核心部件自主可控的国家战略,享受政策支持与主机厂供应链本土化采购倾斜。凭借更快响应、更优服务、更低成本,全面替代进口产品,提升市场份额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会计报告”之“一、审计报告”之“三、关键审计事项”。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了监督职责，并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42）。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通过上海林泰新设立 Transpower 株式会社，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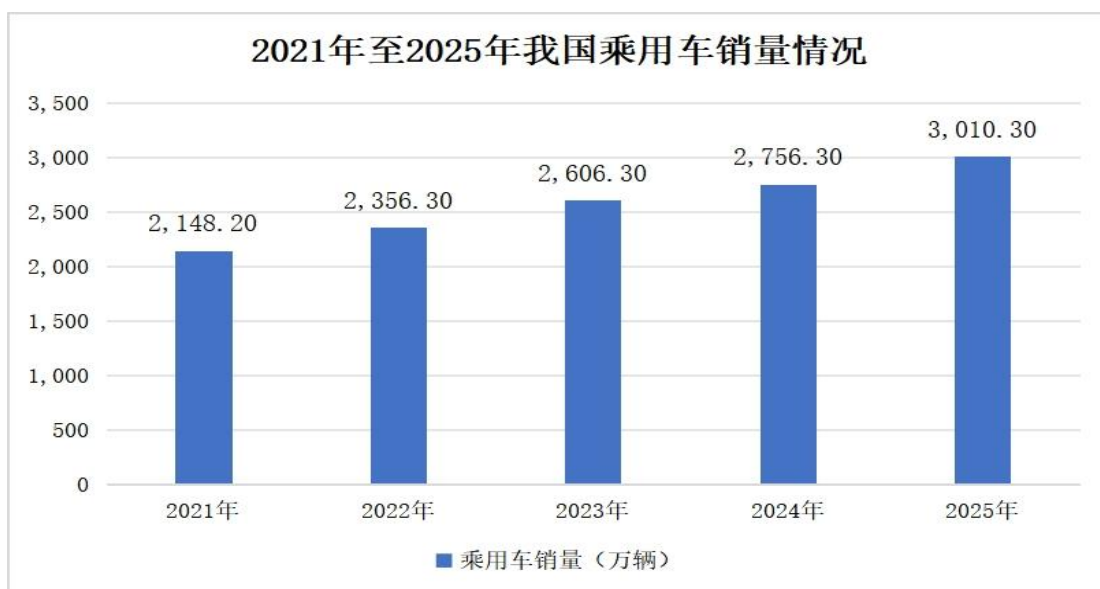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在乘用车行业的发展趋势

①我国乘用车销量稳步提升，带动乘用车整体产业链需求增长

汽车行业产业链长、关联度高、消费拉动大，已经成为我国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也是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关键因素。2005 年至 2017 年我国汽车销量从 576 万辆增长到 2,888 万辆，总体汽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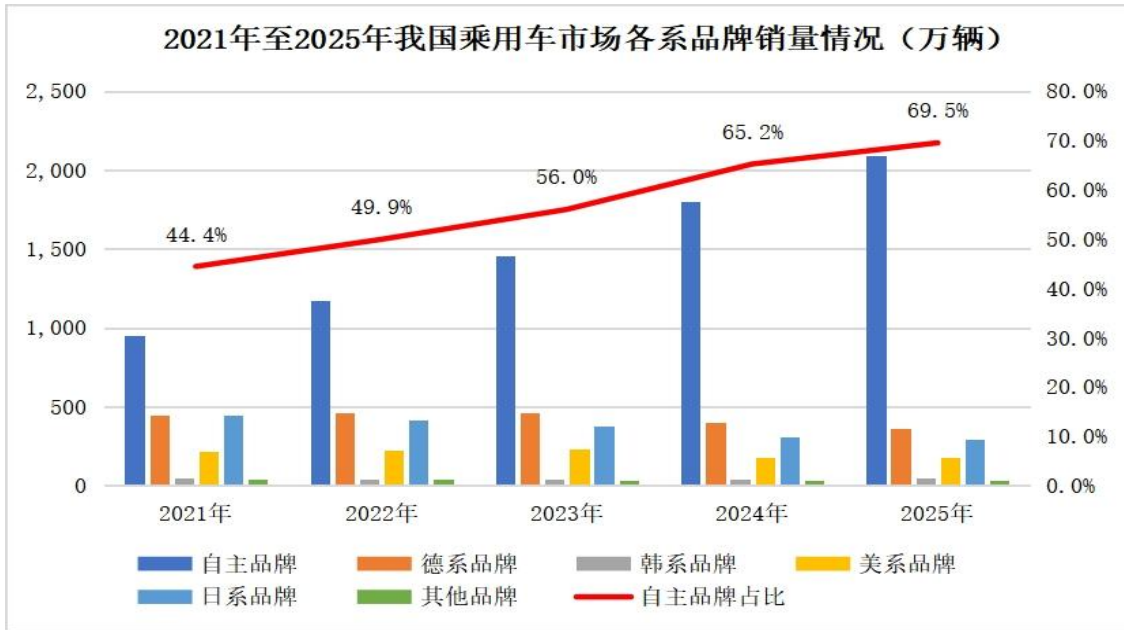
销量增长了4倍。自2018年下半年至2020年，受宏观经济等不利因素影响，汽车整体销量有所下滑。但自进入2021年，我国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持续取得积极成效，汽车行业市场需求逐渐复苏，汽车行业整体恢复形势持续向好。2024年，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我国乘用车销量2,756.30万辆，较2023年度增长5.8%。2025年我国乘用车销量3,010.30万辆，同比增长9.2%。我国汽车行业整体情况积极向好，将带动包括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在内的乘用车整体产业需求增长。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②我国自主品牌汽车占有率不断提升，在汽车核心零部件自主可控的大趋势下，将带动自动变速器摩擦片行业快速发展

从乘用车的车系组成来看，国内乘用车市场主要由自主品牌车、德系车、韩系车、美系车和日系车等车系组成。随着我国自主品牌汽车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完善、国家汽车产业政策对于国产自主品牌支持力度加大、人民群众对于自主品牌汽车的接受度不断提高，2021年开始，我国自主品牌汽车占有率有了明显上升，2024年度我国自主品牌乘用车占有率达到了65.2%。2025年，我国自主品牌乘用车占有率继续提升，达到了69.5%。未来我国自主品牌汽车的占有率仍将进一步提升。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作为自动变速器的核心零部件，自动变速器摩擦片自主可控是大趋势，将带动国产自动变速器摩擦片需求量的不断增长及本行业持续稳定发展。

③混合动力汽车发展良好，将带动自动变速器摩擦片行业进一步发展壮大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预测，混合动力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销量占比将由 2023 年的合计 17%增长至 2035 年的 55%，将成为乘用车销量最大的汽车类别，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混合动力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一般搭载自动变速器（DCT/AT）或混合动力专用变速器（DHT），需要使用自动变速器摩擦片，随着该类别汽车销量比重的逐步增大，将是自动变速器摩擦片销售增长的重要市场之一，从而将带动自动变速器摩擦片行业进一步发展壮大。

④电子控制防滑差速器、分动箱及扭矩矢量分配差速器渗透率的持续提升将有力带动摩擦片需求

电子控制防滑差速器（ELSD）的核心原理是利用电子控制系统主动、精准地控制多片离合器组的接合程度，从而实现左右驱动轮的扭矩动态控制，旨在优化车辆的牵引力、稳定性和操控性。分动箱主要安装于四驱车辆，其工作原理是将来自车辆变速箱的动力通过多片式离合器分配到前后车轴，最大程度地传输驱动力矩，提高车辆在多种路况下的动力性、加速性和通过性。扭矩矢量分配差速器（TVD）是一种能主动、独立地控制驱动轮之间扭矩分配的先进差速器系统，核心原理是利用差速器内部的多片式离合器或独立的制动器来实现对单个车轮的精确扭矩控制，旨在主动、精确地控制车辆的过弯姿态和行驶轨迹，减少推头/甩尾，同时提升高速行驶中的稳定性。

湿式纸基摩擦片是 ELSD、分动箱中多片离合器组和 TVD 总成中多片离合器组/制动器的关键组成部分，直接决定了 ELSD、分动箱和 TVD 的效能、响应速度和耐久性关键表现。

传统开放式差速器由于其结构设计未配备锁止装置，当一侧车轮打滑时动力会优先传递至阻力较小的车轮导致脱困能力受限，而机械式防滑差速器(LSD)虽能抑制车轮打滑，但存在动力流失、反应时间不够快、无法主动调节锁止力度等问题。ELSD的核心在于“电子控制”和“主动限滑”，由电子控制单元主动预测和干预，根据驾驶意图和路面状况，在打滑发生前或发生时进行干预，实现更智能、更精准的扭矩控制。

分动箱主要安装于四驱车辆，其工作原理是将来自车辆变速箱的动力通过多片式离合器分配到前后车轴，最大程度地传输驱动力矩，提高车辆在多种路况下的动力性、加速性和通过性。

TVD能主动、独立地控制驱动轮之间扭矩分配，既可以像电子限滑差速器一样将总驱动转矩从高速侧车轮转移至低速侧车轮，亦可以从低速侧车轮转移至高速侧车轮，大大改善了车辆的高速操控能力和极限过弯能力。

由于新能源车型电机扭矩响应极快，瞬间大扭矩输出更容易导致驱动轮打滑，ELSD、分动箱和TVD能快速、精准地分配扭矩，确保动力高效传递到路面，可以有效提升车辆的加速性能、操控性和主动安全性。随着新能源汽车将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飞跃”、主动安全与驾驶辅助系统的不断演进以及消费者对于车辆性能与操控性需求提升，ELSD、分动箱和TVD在中高端车型中的渗透率将持续提升。根据DATABRIDGE数据，2024年全球电子差速器市场规模为42.2亿美元并将持续快速发展，预计到2032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11.4亿美元，该领域目前仍由外资企业掌握。

⑤传统燃油汽车出口量显著增长，在传统能源汽车领域，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市场需求仍有增长

2021年，我国汽车出口量首次突破200万辆，超越韩国，成为全球第三大汽车出口国；2022年，我国汽车全年出口量突破300万辆，取代德国成为全球第二大汽车出口国；2023年，我国汽车全年出口量491万辆，取代日本问鼎全球出口第一。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4年我国传统燃油车出口量达到457.4万辆，同比增长23.5%，占汽车出口总量的78.07%。2025年，我国传统燃油车出口量基本保持平稳。2021年以来，燃油车出口市场稳中有升，抵消新能源汽车增长带来的部分冲击。以燃油汽车为主的汽车出口市场领域，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市场需求仍会有增长。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⑥汽车售后市场对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需求较大

根据公安部的统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全国乘用车保有量 3.66 亿辆，其中新能源汽车 4,397 万辆，燃油汽车占汽车总量的 87.99%（其中自动挡车辆比例超过半数）。摩擦片长期在高温高压状态下摩擦工作，自动变速器维修一般情况都要更换摩擦片，我国庞大的汽车保有量基数，使得国内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售后市场需求较大。

⑦纯电动汽车传动技术的不断发展将给本行业带来新的需求

目前纯电动汽车主要配备单级减速器，单挡减速器结构简单、成本较低，一般采用两级齿轮减速，技术要求相对较低，无需使用湿式纸基摩擦片。如需要兼顾车辆的经济性、动力性和舒适性，纯电动汽车传动系统的发展趋势之一是采用两挡甚至多挡变速器，纯电动汽车两挡甚至多挡变速器需要使用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目前该类纯电动汽车主要是高端纯电动汽车，如保时捷首款纯电动跑车 Taycan4S、奥迪 e-tron Sportback、奔驰 CLA EV 等已配备两挡变速器，吉利汽车推出的路特斯 ELETRE、Emeya 繁花也搭载了多挡变速器。如同最早的自动变速器首先搭载在高端燃油车上使用，纯电动汽车多挡化也优先在高端纯电动汽车上使用，并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可能会成为未来纯电动汽车的标配配置之一。公司 DET 相关产品已应用于吉利纯电动汽车变速器，搭载于路特斯纯电动跑车 ELETRE 和 Emeya 繁花。

⑧ELSD 和 TVD 是未来智能驾驶/自动驾驶系统的重要组成

根据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发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3.0》，自 2025 年开始，智能驾驶产业化进程加速，L3 级自动驾驶逐步进入量产阶段，L4 自动驾驶开始从测试迈向商业化运营。汽车产业将以“自动驾驶+场景化服务”实现智慧出行，实现与新能源、人工智能、大数据、低空经济、具身机器人等领域协同创新，催生出跨领域万亿级市场增量。

随着自动驾驶技术的发展，自动驾驶汽车需要精确的车辆运动控制系统来确保车辆在复杂的交通环境中能够安全、稳定地运行。车辆运动控制系统是一种集成多种传感器、控制器和执行机构的系统，ELSD旨在优化车辆在打滑或过弯等复杂工况下的牵引力、稳定性和操控性；TVD旨在主动、精确地控制车辆的过弯姿态和行驶轨迹，减少推头/甩尾，同时提升高速行驶中的稳定性。ELSD和TVD在智能驾驶场景中，尤其是高阶的辅助驾驶与自动驾驶功能中有着更深度的融合，将使得驾驶更平滑、更稳定、更安全的执行，与智能驾驶/自动驾驶系统构成了相辅相成的关系。因此，ELSD和TVD是未来智能/自动驾驶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2）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在商用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领域的发展趋势

①商用车领域

目前全球商用车变速器主要包括手动挡变速器（MT）、电控机械变速器（AMT）和液力机械自动变速器（AT），目前手动变速器（MT）占有国内商用车变速器约90%的市场份额，但随着自动变速器行业的技术进步，AT和AMT变速器凭借更优的燃油经济性和驾驶体验等优势，将在我国重型商用车市场中逐步推广，从而为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带来新的增量市场。商用车领域将作为公司业务拓展的方向之一。

②工程机械领域

我国是基础设施建设大国，工程机械需求巨大，传动方式为动力换挡的工程机械主要包括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搅拌机、叉车等车辆。在工程机械领域，当前主要采用铜基和铁基粉末冶金类湿式摩擦片，但该类湿式摩擦片的技术特性、使用寿命相对不及湿式纸基摩擦片。国外大型机械制造商已经在工程机械领域使用纸基摩擦片来替代铜基和铁基摩擦片，用作变速器和车桥的传扭部件。例如，美国卡特彼勒、日本小松、韩国现代等大型工程机械制造商已推广使用工程机械用湿式纸基摩擦片。目前湿式纸基摩擦片在工程机械领域内的渗透率相对较低，随着后续工程机械领域对湿式纸基摩擦片需求量的增加及渗透率的提升，公司将加大在该领域的投入。公司将工程机械领域作为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

③农机领域

根据工信部颁布的《产业基础创新发展项目》，适配220马力及以上拖拉机用湿式离合器，主要瓶颈为纸基摩擦材料依赖进口；配套200马力及以上拖拉机用动力换挡变速箱，主要瓶颈为纸基摩擦片等依赖进口。由于受制于拖拉机用湿式离合器核心零部件依赖于进口产品，自动挡拖拉机在国内拖拉机总销量中占比不足1%，行业巨头约翰迪尔市场份额占全球拖拉机的60%，且绝大部分为自动挡。相较于其他欧美日发达国家农机，未来我国农机装备自动挡渗透率仍有较大的发展潜力，2025年4月，

国务院印发《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年）》，提出：“加强大型高端智能农机、丘陵山区适用小型机械等农机装备和关键零部件研发应用，加快实现国产农机装备全面支撑农业高质高效发展。推进老旧农机报废更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打造重要农机装备产业集群，建立上下游稳定配套、工程电子等领域相关企业协同参与的产业格局。推进农机农艺深度融合，推动农机装备研发制造、熟化定型、推广应用衔接贯通，实现种养加全链条高性能农机装备应用全覆盖”。农机的动力换挡变速箱和机械液压无级变速器(HMT)需要使用湿式纸基摩擦片。公司也将高端农机领域作为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

（3）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在其他行业的发展趋势

除了在乘用车、商用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领域，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在特种车辆、船舶、低空飞行器等其他行业领域动力换挡、无级变速、机电复合传动和液力综合传动系统中，也有相应类型变速器需要使用湿式纸基摩擦片。

①在特种车辆领域，为了根据装甲车辆不同的行驶状态和任务需求，灵活地选择机械能或电能进行动力传输和能量控制，从而获得高功率密度和传动效率，装甲车辆机电复合传动系统中通常包含 5-6 个离合器，每个离合器包含多片湿式纸基摩擦片；

②在船舶领域，混合动力系统的引入可以在不同工况下灵活切换不同的动力模式，提高船舶的操作灵活性和适应性，增强航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船舶传动装置一般由齿轮箱、离合器、联轴器等传动部件按动力装置的不同配置组合而成，是船-机-桨匹配的纽带。动力与传动装置的振动经支承基座传递至船体，是引起船舶振动与辐射噪声的重要因素之一，动力传动装置振动抑制技术是目前海洋运载装备核心技术，湿式纸基摩擦片具有低噪及摩擦性能平稳的特点，能够有效吸收振动，可在船舶领域的混动传动装置中得到广泛应用；

③在低空经济领域，低空经济是对经济社会具有全局带动和重大引领作用的战略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将重构经济和社会发展格局。

1) 在无人机传动领域，无人机中的湿式离合器主要用于控制无人机的动力传输，其能够根据无人机的飞行状态和操控指令，自动调整离合器的接合与分离状态，确保无人机动力系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因此，无人机传动领域也是湿式纸基摩擦片未来的应用领域；

2) 在飞行汽车领域，2024年2月，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发布《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年）》，为低空经济的指导性文件之一。中国作为新能源第一大国，由于飞行汽车兼具噪声低、维护成本低、无需跑道等优势，其在低空领域的应用具有天然优势。在起飞阶段，飞行汽车需要较大的推力来克服地面摩擦力和空气阻力，使飞行汽车加速离地；在悬停阶段，需要保持一定的

转速来提供升力，此时对动力输出的稳定性要求较高；巡航阶段则需要较高的效率和较低的能力损耗，故动力系统是决定飞行汽车载荷航程和安全性的核心技术，是飞行汽车的“心脏”。目前受现阶段新能源电动力系统功率密度低限制，导致飞行汽车面临载荷小、航程短等瓶颈问题，难以满足实用要求，国内外飞行汽车制造商已陆续研发或推出混合动力型号以解决上述难题。相较于新能源汽车用机电驱系统的地面级能效管理，飞行汽车对输出功率密度、扭矩密度、响应时间、大功率输出下的耐热能力要求高于新能源汽车，尤其在飞行汽车垂直起降等电机瞬间大功率输出阶段，需要满足航空级高功率密度要求，变速器可以根据不同的飞行阶段调整传动比，使发动机始终工作在最佳工况，满足动力需求。变速器在飞行汽车领域将有所应用，但所需湿式纸基摩擦片的应用工况将更为复杂多样。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加快公司产品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应用

《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3.0》，在新能源汽车领域，高效混合动力总成与纯电动等多元化动力总成技术路线将长期并存，动态适配不同区域能源结构、基础设施条件、市场消费需求、行驶工况特征等，共同为汽车产业“双碳”目标达成和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公司将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发展作为重大发展战略之一。

在混合动力汽车领域，我国率先自主创新发展出多挡位串并联、多挡位功率分流等混合动力变速器新构型拓扑，开创了新的混合动力技术发展路线。例如比亚迪 DMi，广汽与长城汽车的 2 挡 DHT，吉利与奇瑞汽车的 3 挡 DHT 等。在全新构型拓扑的技术支持下，混合动力汽车的经济性和动力性得到了双重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的预测，至 2040 年我国传统能源乘用车将全面混合动力化。公司将进一步聚焦混合动力专用变速器（DHT），加快产品迭代与性能优化，巩固在比亚迪、吉利汽车、奇瑞汽车等国内头部车企中的先发优势和扩大市场份额，并积极开拓国内其他主流车企的配套份额。

在纯电动汽车领域，驾驶安全性问题日益凸显，电子控制防滑差速器（ELSD）能够快速、精准地分配扭矩，确保动力高效传递到路面，显著提升车辆在弯道中的稳定性、车辆操控敏捷性和精准度，在高速变道或湿滑路面上，还能主动纠正车辆姿态，提升高速行驶中的稳定性，从而大大增强了驾驶的安全性。与此同时，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具身机器人等跨领域协同的新型产业链集群涌现，主动安全与辅助驾驶系统/智能驾驶将不断演进，消费者对于车辆性能、操控性与驾驶安全性的需求也将不断提升。除公司现有的纯电动汽车专用变速器（DET）产品用于满足纯电动汽车两挡甚至多挡变速器需要外，公司将顺应纯电动汽车对于车辆性能、操控性与驾驶安全性的需求，加大投入，拓展 ELSD 产品在整车厂的应用，从而满足不断增长的纯电动汽车市场需要。

2、以湿式纸基摩擦材料为基础，拓展材料下游应用领域

湿式纸基摩擦材料作为一种高性能、高附加值的特种功能材料，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和市场需求。公司以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为载体，通过核心配方与材料创新，在湿式纸基摩擦材料领域已形成较为完整的技术体系，形成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自主核心技术与生产工艺，在此基础上，公司将持续拓展湿式纸基摩擦材料的应用场景。

在当前汽车产业链核心部件国产化加速与产业链升级需求的背景下，公司将通过拓展产品矩阵应用场景，如覆盖商用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飞行汽车、ELSD等，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这是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规划。

3、加大对国际市场的开拓

公司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凭借产品技术优势和性价比，逐步提升在国际市场尤其是“一带一路”区域的市场份额，通过高性价比产品服务全球汽车产业链企业。

公司将以进入全球汽车零部件巨头麦格纳为契机，树立良好的国际品牌形象，力争通过2年时间成为海外全球主流整车厂的湿式纸基摩擦片供应商并批量供货。

4、保障国内有效供应

在国际经济贸易秩序遇到严峻挑战，以及美以伊战事对地缘政治和世界格局产生强烈冲击和深远影响的背景下，核心供应链自主可控已成为国内制造业的战略核心。公司将构建安全、可靠、自主可控的关键零部件供应链列为中长期战略，牢牢掌握湿式纸基摩擦片供应的主动权和安全性，确保在任何外部环境下，为国内整车厂提供稳定的产品交付与质量保障、有效规避潜在的断供风险，提升我国在汽车核心零部件领域的自主可控能力与全球市场竞争力。

5、锚定碳纤维复合材料，向高性能复合材料领域延伸布局

公司拟利用现有已掌握的工艺基础与技术积累，凭借“材料-工艺”一体化研发优势，公司布局碳纤维复合材料领域，不仅是企业自身发展的内在需求，更是响应国家战略、填补国内高端材料空白的关键举措。通过建设高标准洁净车间与智能化产线，持续投入研发，公司将提供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国产化解决方案，推动航天航空、军工、汽车、风电、eVTOL等领域降低对进口碳纤维复合材料的依赖，降低对外采购碳纤维复合材料的成本与断供风险，并培育公司的第二增长曲线。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财务目标

营业收入在2025年高速增长的基础上，力争实现正向增长。强化经营活动现金流管理，力争经营

性净现金流入与净利润相匹配，为研发投入和产能建设提供坚实内部资金支持。

2、业务目标

(1) 持续深化对现有核心客户比亚迪、上汽集团、吉利汽车、长安汽车、奇瑞汽车等的有效供应，加速在该类客户内替代外资品牌份额，确保在该类客户内的供应份额保持领先地位。

(2) 继续提升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销售占比，全力保障比亚迪 DMi、吉利雷神智擎 Hi·X DHT Pro、上汽 HT11 等已定点 DHT 项目的稳定批量供应与份额提升。加速推进奇瑞汽车、广汽集团、东安汽发等新增 DHT 项目的量产爬坡。

(3) 非乘用车领域初步形成规模化销售，力争实现商用车、工程机械用湿式摩擦片在重点客户的销售放量，完成在高端农机领域的批量产品交付。

(4) 海外市场销售收入继续保持增长，深化与麦格纳的全球供应链合作，积极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力争寻求 1-2 家新的海外变速器厂商或整车厂合作突破。

3、技术与新产品目标：

(1) 推进碳纤维复合材料新建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深化与前期技术准备。

(2) 持续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巩固自身技术壁垒。

公司将通过以上经营计划和目标的实施，持续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在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的同时，为国家和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暂未发现对公司未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汽车行业波动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产品属于汽车核心零部件，其生产和销售受到汽车行业波动的影响，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和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国内外经济增速放缓、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得汽车产业发展放缓，可能对汽车整车厂商及其产业链供应商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拓展应用领域：积极开发、布局产品在非汽车领域（如飞行汽车</p>

	<p>(eVTOL/hVTOL)、无人机、船舶等领域等)的应用。2、持续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通过不断提升技术研发实力，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技术优势、品牌优势，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保持技术领先。3、成本控制与效率提升：持续优化生产流程、供应链管理，提高自动化水平和运营效率，增强成本竞争力，以应对可能的行业波动风险。</p>
<p>2、汽车产业政策变动影响的风险</p>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目前的终端应用以装配自动变速器的汽车为主，包括传统能源汽车和新能源汽车，若未来汽车行业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紧密跟踪政策与市场趋势：密切关注相关行业的发展态势，合理确定产能规划和市场策略，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能力，最大限度降低汽车产业政策变动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2、优化客户结构：增加客户数量，除传统能源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外，逐步覆盖工程机械、高端农机、特种车辆等不同细分市场，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凭借产品技术优势和性价比，逐步提升在国际市场尤其是“一带一路”区域的市场份额，通过技术优势、品牌优势与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p>
<p>3、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的风险</p>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截至报告期末，刘健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合计控制公司 28.64% 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其配偶宋莘莘直接持有公司 0.22% 的股份，两人合计控制公司 28.86% 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健和宋莘莘实际控制公司股份表决权的比例较低可能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及公司治理有效性，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和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构建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依法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通过明确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的权责边界，实现各层级间协调运作、有效制衡，形成规范、完善的治理机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权益。2、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建立了涵盖组织结构、管理制度及财务制度等全方位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旨在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同时提升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p>
<p>4、客户新项目开发失败的风险</p>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为保障业务稳定增长，公司需要为客户的新项目持续配套产品。若客户新项目开发失败、开发进度不及预期或开发成功后市场需求不足，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深化前期市场导向风险评估：建立以市场需求为核心的风险评估机制，对客户新项目开展系统化的市场调研与可行性论证。2、强化过程管控与客户协同：实施定期客户沟通机制，确保信息畅通，根据客户新项目进展动态调整项目进度与配套策略。</p>
5、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为 8,431.94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7.46%。若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经营情况和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2、严格控制应收账款规模，确保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性和经济环境，减小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p>
6、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近年来国际和国内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使得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客户，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p> <p>应对措施：1、加强市场信息收集与分析：公司采购部门持续收集原材料价格市场信息，密切关注市场动态，为采购计划的制定提供数据支持。2、制定中长期采购计划：公司结合销售计划，制定中长期采购计划，确保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3、稳定并拓展供应商合作：公司在采购计划的实施过程中，一方面持续保持与现有优质供应商的稳定合作，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和供应稳定性；另一方面加大优质供应商的开发工作，拓宽采购渠道，降低对供应商的依赖风险。4、提高原材料综合利用率：公司将通过改进生产工艺、提高成品率、提高原材料利用率以及提高规模效应等措施，降低单位产品的材料成本。</p>
7、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报告期内，公司自动变速器摩擦片产品的销售收入较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的盈利水平。乘用车自动变速器摩擦片领域长期被美国和日本公司垄断，公司产品打破了国外公司在该领域内的技术垄断并实现了对外资品牌部件的替代和国内原创技术的产业化，但由于公司成立时间不长、起步晚，公司目前的市场占有率仍然较低，在国内整车厂的覆盖面上与国外巨头企业尚有差距。若公司未来在对外资品牌部件替代的过程中出现竞争对手产品价格下降、新进入者导致市场竞争加剧等不利变</p>

	<p>化，可能导致公司市场拓展不及预期，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密切关注行业需求变化，适配各类型扭矩要求，扩充材料使用场景，覆盖包含各扭矩范围乘用车，工程机械，农用机械，船舶，飞行器等诸多应用场景的需求变化。2、增加研发投入和规划设计安排，努力实现产品应用技术的成果转化。</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
------	------	------	-----------	------	------	------	-----------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序
南通林泰	8,000,000.00	0	0	2023年1月17日	2025年10月2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南通林泰	35,000,000.00	0	0	2020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2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南通林泰	29,000,000.00	4,100,545.02	0	2024年10月28日	2025年8月1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南通林泰	10,000,000.00	8,000,000.00	0	2024年7月30日	2034年7月2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82,000,000.00	12,100,545.02	0	-	-	-	-	-

3、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82,000,000.00	12,100,545.02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4、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运营状况良好，风险可控，开展上述业务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且未发生逾期违约等情况。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健、宋莘莘	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10,000,000.00	0	0	2024年3月14日	2025年3月7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1日
刘健、宋莘莘、林泰新材	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8,000,000.00	0	0	2023年1月17日	2025年10月20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1日
刘健、宋莘莘、林泰新材	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5,000,000.00	0	0	2020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20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1日
林泰新材	为全资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10,000,000.00	8,000,000.00	0	2024年7月30日	2034年7月29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3月21日
林泰新材	为全资子公司出具	29,000,000.00	4,100,545.02	0	2024年10	2025年8	保证	连带	2024年3

银行票据 提供授信 担保				月 28 日	月 15 日			月 21 日
--------------------	--	--	--	-----------	-----------	--	--	-----------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5-106）、《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5-107）、《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108），以及 2025 年 11 月 20 日披露《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127）。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适用）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25 年 9 月 8 日	-	股权激励	其他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5 年 9 月 8 日	-	股权激励	其他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新增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有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尚在履行中，相关承诺主体未发生违反承诺的行为。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4,219,697.63	0.59%	票据保证金
总计	-	-	4,219,697.63	0.5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对公司正常经营无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105,745	31.04%	17,169,355	29,275,100	51.7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64,200	0.16%	-17,234	46,966	0.08%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894,255	68.96%	424,145	27,318,400	48.2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382,948	21.49%	3,443,179	11,826,127	20.90%
	董事、高管	162,919	0.42%	355,168	518,087	0.92%
	核心员工	20,000	0.05%	393,000	413,000	0.73%
总股本		39,000,000	-	17,593,500	56,593,5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70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月16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完毕。公司按照本次发行价格19.82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585.00万股的基础上新增发行股票数量87.75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672.75万股，公司发行后的总股本增加至3,987.75万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1月17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009号《验资报告》。公司总股本由3,900.00万股增加至3,987.75万股。

2025年5月21日，公司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公司总股本3,987.7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595.10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5,582.85万股。

2025年11月19日，公司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登记，授予数量765,000股，公司总股本由5,582.85万股增加至5,659.35万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11月11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134号《验资报告》。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健	境内自然人	8,357,948	3,343,179	11,701,127	20.68%	11,701,127	0
2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8,412	1,311,365	4,589,777	8.11%	4,589,777	0
3	无锡爱思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1,270	1,048,508	3,669,778	6.48%	3,669,778	0
4	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4,925	709,970	2,484,895	4.39%	2,484,895	0
5	苏州君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5,700	607,926	2,203,626	3.89%	0	2,203,626
6	镇江君舜协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1,924	616,770	2,158,694	3.81%	2,158,694	0
7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理财产品	1,597,423	-126,031	1,471,392	2.60%	0	1,471,392
8	深圳可可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理财产品	1,617,513	-358,513	1,259,000	2.22%	0	1,259,000

	深圳可可松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	吴科华	境内自然人	1,373,283	-223,283	1,150,000	2.03%	0	1,150,000
10	无锡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9,316	239,726	839,042	1.48%	839,042	0
合计		-	24,357,714	7,169,617	31,527,331	55.71%	25,443,313	6,084,01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刘健，无锡爱思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健担任爱思达和无锡臻泰执行事务合伙人刘健与爱思达、无锡臻泰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镇江君舜协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君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锡毓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协立合伙”），君舜协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协立有限”），苏州协立合伙与苏州协立有限的实际控制人为翟刚，无锡毓立和君舜协立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翟刚亦担任君实协立的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苏州君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3,626
2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71,392
3	深圳可可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可可松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9,000
4	吴科华	1,150,000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北交所创新中小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94,706
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2,663
7	陈悦	320,094
8	#陈玉山	296,400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000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优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4,031
<p>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p>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刘健直接持有公司 1,170.11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68%），刘健通过爱思达间接控制公司 366.9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48%）并通过无锡臻泰间接控制公司 83.9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8%）。刘健合计控制公司 1,620.99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8.64%）。刘健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健和宋莘莘系夫妻关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宋莘莘直接持有公司 12.5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2%）并通过爱思达间接持有公司 157.2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8%）。刘健与宋莘莘合计控制公司 1,633.49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8.86%）。刘健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宋莘莘担任公司董事，二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有较大的影响，刘健和宋莘莘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1,633.49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28.86%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上市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4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18日	877,500	877,500	直接定价	19.82	17,392,050	年产3,000万片汽车（新能源汽车）、工程机械、高端农机及其他传动系统用纸基摩擦片及对偶片项目；多用途湿式摩擦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5年1月16日行使完毕。上表中87.75万股股票为公司2025年1月向战略投资者延期交付的超额配售股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112,484,996.41	49,447,869.51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披露的《2025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6-037)。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担保	江苏银行南通苏锡通园区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3月16日	2025年3月17日	3.30%
2	担保	中国银行苏锡通园区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24年7月31日	2025年5月7日	2.80%
3	信用	南京银行南通崇川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9,526.00	2024年9月29日	2025年1月26日	2.75%
4	信用	南京银行南通崇川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23,629.00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1月26日	2.75%
5	信用	南京银行南通崇川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18,508.70	2024年11月29日	2025年1月26日	2.75%
6	信用	南京银行南通崇川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791,873.00	2024年12月19日	2025年1月26日	2.75%
7	信用	江苏银行南通苏锡通园区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25年3月24日	2025年4月22日	2.50%
8	信用	江苏银行	银行金融	2,000,000.00	2025年3月	2025年5月	2.50%

		南通苏锡通园区支行	机构		25日	7日	
9	信用	江苏银行南通苏锡通园区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25年3月26日	2025年5月7日	2.50%
10	信用	江苏银行南通苏锡通园区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5月6日	2.50%
11	信用	江苏银行南通苏锡通园区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	2025年3月27日	2025年5月13日	2.50%
合计	-	-	-	23,073,536.7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 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具备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四)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的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下同）。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2、现金分红比例

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3、公司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五)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六)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

审计委员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并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网络平台、公司邮箱、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议案的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的，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

审计委员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并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八）公司分配当年利润时，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025年5月9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9,87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股，需要纳税），每10股派6元人民币现金。2025年5月21日，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

2025年9月24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修订并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的部分内

容进行修订。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详见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6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健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1979年 12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81.83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宋莘莘	董事	女	1980年 9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70.69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范今华	董事	男	1979年 1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62.39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姚恺	董事	男	1987年 9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	是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徐向阳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 5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6.00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李兴忠	独立董事	男	1982年 1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6.00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徐浩萍	独立董事	女	1974年 11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6.00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骆从明	副总经理	男	1978年 10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111.10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沈建波	董事会秘 书、财务 负责人、 副总经理	男	1984年 11月	2024年1 月30日	2027年1 月29日	69.87	否	董事2025 年薪酬方 案；已完成
合计						413.88	-	-
董事会人数：					7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刘健和宋莘莘系夫妻关系，刘健及其控制的爱思达、无锡臻泰与宋莘莘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刘健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宋莘莘担任公司董事，刘健和宋莘莘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刘健	董事长、总经理	8,357,948	3,343,179	11,701,127	20.68%	0	0	0
宋莘莘	董事	25,000	100,000	125,000	0.22%	0	90,000	0
范今华	董事	65,518	56,207	121,725	0.22%	0	30,000	0
姚恺	董事	0	0	0	0%	0	0	0
徐向阳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李兴忠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徐浩萍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骆从明	副总经理	20,000	238,000	258,000	0.46%	0	230,000	0
沈建波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77,401	60,961	138,362	0.24%	0	30,000	0
合计	-	8,545,867	-	12,344,214	21.82%	0	380,0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制定 2025 度董监高薪酬方案，公司已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

2025 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领取任何报酬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6.00 万元/年（税前）。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2025 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 413.8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基本情况”之“年度税前报酬”。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骆从明	副总经理	0	230,000	-	-	-	78.70
宋莘莘	董事	0	90,000	-	-	-	78.70
范今华	董事	0	30,000	-	-	-	78.70
沈建波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0	30,000	-	-	-	78.70
汪仟平	核心员工	0	45,000	-	-	-	78.70
姜臻	核心员工	0	30,000	-	-	-	78.70
曹一军	核心员工	0	30,000	-	-	-	78.70
袁辉	核心员工	0	36,000	-	-	-	78.70
陆晓丹	核心员工	0	30,000	-	-	-	78.70
赵艳秋	核心员工	0	15,000	-	-	-	78.70
高茜茜	核心员工	0	15,000	-	-	-	78.70
张春林	核心员工	0	15,000	-	-	-	78.70
王琳	核心员工	0	15,000	-	-	-	78.70
张大虎	核心员工	0	2,000	-	-	-	78.70
沈金林	核心员工	0	15,000	-	-	-	78.70
王海	核心员工	0	10,000	-	-	-	78.70
张书磊	核心员工	0	10,000	-	-	-	78.70
蔡溥雍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孙旭辉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张蒙蒙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曾光荣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康登清	核心员工	0	36,000	-	-	-	78.70
季丽丽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蒋金华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范何丹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夏国强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谢斌威	核心员工	0	6,000	-	-	-	78.70
刘龙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沈友红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张松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苏秋华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陈金星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焦聪霞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宗月红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朱建国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朱仁友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唐佳宇	核心员工	0	3,000	-	-	-	78.70
合计	-	0	765,000	-	-	-	-
备注 (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员工均在职。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及管理人员	47	7	10	44
技术人员	26	5	1	30
销售人员	13	4	2	15
生产人员	199	59	58	200
员工总计	285	75	71	28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57	60
专科及以下	227	228
员工总计	285	28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遵守法律、法规要求，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除正常绩效考核之外，公司将根据整体盈利状况对管理层及员工依据贡献进行薪资奖励。

2、培养计划

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团队成员相对稳定。公司重视内部员工培养，从内部提拔品行优秀、有培养潜力的研发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根据其能力和工作职责，给予调薪及晋升机会。公司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机制，包括新员工的入职培训、试用期的岗位技能培训、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术培训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与能力，提升员工和各部门的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解决旺季订单用工及突发性用工的情况，更好地保障各项生产需要，公司与劳务外包商合作，通过增加劳务外包缓解临时性用工需求。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宋莘莘	无变动	董事、研发工程师	25,000	100,000	125,000
范今华	无变动	董事、销售部总监	65,518	56,207	121,725
袁国华	无变动	技术中心专家	10,000	4,000	14,000
孙宁	无变动	设备总监	10,000	4,000	14,000
汪仟平	无变动	生产总监	0	45,000	45,000
王琳	无变动	计划物流部副经理	0	19,000	19,000
姜臻	无变动	质量部总监	10,000	34,245	44,245
施伟华	离职	/	0	0	0
陆晓丹	无变动	技术中心副经理	10,000	34,120	44,120
曹一军	无变动	技术中心经理	5,000	25,300	30,300
高茜茜	无变动	财务部经理	10,000	19,301	29,301
王海	无变动	技术中心经理	5,000	5,000	10,000
康登清	无变动	IT工程师	24,200	11,800	36,000
袁辉	新增	技术中心主管	0	36,000	36,000
赵艳秋	新增	总经理助理	0	15,000	15,000
张春林	新增	生产部副经理	0	15,000	15,000
张大虎	新增	质量部副经理	0	2,000	2,000

沈金林	新增	技术中心经理	0	15,000	15,000
张书磊	新增	研发项目主管	0	10,000	10,000
蔡溥雍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6,000	6,000
孙旭辉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6,000	6,000
张蒙蒙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3,000	3,000
曾光荣	新增	生产组长	0	6,000	6,000
季丽丽	新增	外贸主管	0	6,000	6,000
蒋金华	新增	外贸业务员	0	6,000	6,000
范何丹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6,000	6,000
夏国强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6,000	6,000
谢斌威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6,000	6,000
刘龙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3,000	3,000
沈友红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3,000	3,000
张松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3,000	3,000
苏秋华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3,000	3,000
陈金星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3,000	3,000
焦聪霞	新增	项目工程师	0	3,000	3,000
宗月红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3,000	3,000
朱建国	新增	品质担当	0	3,000	3,000
朱仁友	新增	质量工程师	0	3,000	3,000
唐佳宇	新增	质量工程师	0	3,000	3,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核心员工 25 名，离职 1 名，核心员工是公司的核心资源，核心员工增加可以有效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创新精神，也是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本期减少核心员工 1 人，系核心员工施伟华因个人原因离职所致。本次核心员工离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管理工作，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继续加强与核心员工的沟通及管理，通过进一步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经营业绩，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首先，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其次，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公司制定并修订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行或重大缺陷，切实履行了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

规则》等规定，确保股东享有平等权利，保障其在股东会上充分行使表决权并参与重大决策。公司高度重视中小股东权益保护，相关治理制度对股东权利义务、关联交易回避表决机制、对外担保、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详细的规定，从制度层面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此外，公司还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为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并就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对其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融资、委托理财、对外担保、权益分派、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均严格按公司制度执行；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及财务决策均依照《公司章程》及内控制度履行相应程序。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治理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修改章程 2 次，具体如下：

1、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二） 董事会、股东会运作情况

1、 董事会、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1、2025 年 1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2025 年 2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p>(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p> <p>(2)《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p> <p>(3)《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p> <p>(4)《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p> <p>3、2025 年 4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7)《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11)《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p> <p>(13)《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4)《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6)《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7)《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8)《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2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p> <p>(2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外币及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p>(2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2025 年 8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2025 年 9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p> <p>(1)《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	--	---

		<p>(5)《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7)《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的议案》</p> <p>(1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p> <p>(1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6、2025 年 9 月 2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p> <p>(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p> <p>7、2025 年 10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p> <p>(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会	3	<p>1、2025 年 3 月 7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p> <p>2、2025 年 5 月 9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p> <p>(9)《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0)《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1)《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p> <p>3、2025 年 9 月 24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关于废止<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6)《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的议案》</p> <p>(9)《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p> <p>(10)《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p>

2、 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出席情况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会议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其中股东会召开均聘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况。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并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运行，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履行职责，发表事前意见或独立意见，并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取消监事会，废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保证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等6项内部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27项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或潜在投资者。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做好日常投资者的来访接待、参观调研、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路演等工作，保证沟通渠道畅通。公司在董事会秘书下设证券部，经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交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建立完整的信息披露体系和流程，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确保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完整的掌握公司发展状况。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落实《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并完善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相关职权，保障公司合规运作，在战略引领、风险约束、审计内控、关联交易管理、薪酬激励和董事会建设等方面向董事会提供了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发挥了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及重要的参谋作用，为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 (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 (天)
徐向阳	2	5	7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15
李兴忠	1	3	7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15
徐浩萍	1	5	7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15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的历次董事会，并通过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进一步了解公司发展状况，在公司治理、投资者关系等方面为公司提出了合理建议，公司对相关建议进行了充分论证，并在日常经营决策中积极采纳，有效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交所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及独立性等要求。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相关制度符合现代企业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内部控制制度都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五)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会计师认为，林泰新材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信息披露质量良好，有效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和信息披露的合规性。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内部考核管理制度，有效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内历次股东会未涉及累积投票安排。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热线、投资者邮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来访、调研等一系列的多元化沟通体系，有效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畅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关系，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230Z0687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年4月7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雪 潘丽丽 5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2.4万元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6]230Z0687号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泰新材）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林泰新材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林泰新材，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林泰新材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收入相关数据分别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和附注五、33。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3所示，林泰新材2025年度实现产品销售收入386,531,259.54元、材料及废料销售等其他业务收入33,691,521.04元，合计420,222,780.58元。由于营业收入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林泰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2025年度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结合行业政策变化及同行业公司情况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判断其合理性；
- （3）抽样检查林泰新材与销售收入相关的产品销售合同的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相应的销售发票、客户签收记录、结算单、销售回款的银行回单、出口报关资料等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发生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等；
- （5）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确认主要客户与林泰新材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实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 （6）对林泰新材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检查，核对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结算单、出口报关资料等，评估收入确认的完整性及是否存在跨期；
- （7）评价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林泰新材应收账款减值会计政策及应收账款减值相关数据分别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和附注五、4。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 所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林泰新材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

余额为 88,786,755.57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4,467,352.50 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是否发生损失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评估依据，检查销售合同中的结算条款和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并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3)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检查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正确；

(4) 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了解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

(5) 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适当。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林泰新材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林泰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林泰新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林泰新材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林泰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林泰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林泰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林泰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雪（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潘丽丽

2026年4月7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0,652,258.95	133,151,213.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49,497,010.6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51,703,727.61	50,250,288.54
应收账款	五、4	84,319,403.07	116,190,639.1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20,500,532.79	1,019,966.58
预付款项	五、6	444,867.16	170,152.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63,215.25	79,246.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101,557,133.76	65,751,237.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4,213,747.44	6,771,525.46
流动资产合计		482,951,896.63	373,384,270.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75,992,362.08	129,655,315.62
在建工程	五、11	12,410,443.67	23,799,599.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18,968,041.56	19,430,530.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10,345,402.40	8,306,42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3,289,941.78	3,497,851.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15,221,711.15	3,437,872.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227,902.64	188,127,590.96
资产总计		719,179,799.27	561,511,861.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	13,083,177.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8	4,100,545.02	4,272,895.99
应付账款	五、19	62,853,350.64	66,963,437.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0	6,230,375.18	9,083,380.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7,755,312.31	7,608,155.87
应交税费	五、22	11,875,306.85	10,199,649.70
其他应付款	五、23	12,153,116.10	452,719.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104,447.28	62,474.15
流动负债合计		105,072,453.38	111,725,890.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5	8,218,474.70	8,703,90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6	27,310,5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28,974.70	8,703,901.82
负债合计		140,601,428.08	120,429,79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56,593,500.00	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264,987,342.36	223,529,213.86
减：库存股	五、29	39,015,0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五、30	190,105.53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8,436,448.23	4,242,534.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287,385,975.07	174,310,32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578,578,371.19	441,082,068.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78,578,371.19	441,082,06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719,179,799.27	561,511,861.06

法定代表人：刘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茜茜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865.80	70,826,93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	96,442,920.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13,433,246.59	71,107,5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38,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54,839.04	6,132,785.47
流动资产合计		327,600,951.43	244,510,145.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5,815,684.63	3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98,491.00	1,155,871.6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742.29	20,59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9,007.87	19,483,926.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65,160.3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190,086.11	52,260,396.08
资产总计		375,791,037.54	296,770,541.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74,534.47	2,023,311.4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0,889.79	318,824.18
应交税费		62,873.23	95,923.66
其他应付款		11,704,500.00	14,009.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12,797.49	2,452,068.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310,5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310,500.00	-
负债合计		43,423,297.49	2,452,068.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6,593,500.00	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4,987,342.36	223,529,213.86
减：库存股		39,015,0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36,448.23	4,242,534.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365,449.46	27,546,72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2,367,740.05	294,318,473.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375,791,037.54	296,770,541.9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总收入		420,222,780.58	312,580,958.30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420,222,780.58	312,580,958.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5,242,701.54	217,366,507.5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218,730,351.53	175,975,506.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4	3,723,304.76	2,634,539.63
销售费用	五、35	5,768,690.47	4,778,340.59
管理费用	五、36	21,396,911.04	21,511,992.30
研发费用	五、37	15,661,422.71	12,319,626.83
财务费用	五、38	-37,978.97	146,501.84
其中：利息费用		98,987.72	870,098.17
利息收入		131,727.28	107,837.48
加：其他收益	五、39	3,055,051.82	2,690,227.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215,981.52	101,113.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497,010.6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2,463,990.34	-3,975,83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2,031,342.86	-1,874,689.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78,065.30	-1,756,299.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002,705.16	90,398,967.8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6,021,001.79	3,219,775.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269,037.00	11,391.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754,669.95	93,607,351.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23,558,601.28	12,564,151.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196,068.67	81,043,199.6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196,068.67	81,043,199.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196,068.67	81,043,199.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105.53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105.53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105.53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90,105.53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386,174.20	81,043,199.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386,174.20	81,043,199.6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3	1.7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53	1.75
------------------	--	------	------

法定代表人：刘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茜茜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0,096.56	520,502.4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0,096.56	478,472.33
税金及附加		492.47	1,170.71
销售费用		639,723.63	827,739.12
管理费用		5,154,278.75	5,973,311.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056.55	-2,759.9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457.19	6,456.68
加：其他收益		203,378.56	1,166,019.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78,384.17	38,055,775.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757,732.05	-45,615,366.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254,056.48	-13,151,002.19
加：营业外收入		6,000,000.07	3,017,233.09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54,056.55	-10,133,769.10
减：所得税费用		14,214,918.47	-11,697,075.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39,138.08	1,563,306.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939,138.08	1,563,306.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939,138.08	1,563,306.8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688,874.81	190,536,896.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133.81	781,760.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1)	7,631,135.16	5,632,03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424,143.78	196,950,69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378,447.64	68,475,611.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48,006.32	45,874,21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444,397.01	21,319,49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1)	16,680,944.00	11,581,86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51,794.97	147,251,20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72,348.81	49,699,49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48 (2)	313,004,242.00	53,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4,057.39	147,20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061.95	215,999.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219,361.34	53,663,209.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48 (2)	43,456,178.60	21,310,79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48 (2)	462,004,242.00	53,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460,420.60	74,610,79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41,059.26	-20,947,584.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67,845.00	106,352,3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3,073,536.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67,845.00	129,425,83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73,536.70	37,6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35,128.68	906,628.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3)	353,026.48	9,171,60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61,691.86	47,708,23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6,153.14	81,717,605.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987.23	672,979.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718,570.08	111,142,49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151,131.40	22,008,63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32,561.32	133,151,131.40

法定代表人：刘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茜茜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055,243.53	5,326,467.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2,835.82	3,092,67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268,079.35	8,419,14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576,663.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6,297.68	681,29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72,679.59	174,13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500,878.57	40,664,27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739,855.84	42,096,36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71,776.49	-33,677,22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078,384.17	55,77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620,424.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78,384.17	15,676,20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9,000.00	1,316,101.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09,000.00	16,316,101.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69,384.17	-639,901.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67,845.00	106,352,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67,845.00	106,352,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26,5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026.48	9,167,12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79,526.48	9,167,122.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88,318.52	97,185,17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514,073.80	62,868,04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26,939.60	7,958,889.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65.80	70,826,939.6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 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223,529,213.86				4,242,534.42		174,310,320.21	441,082,068.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				223,529,213.86				4,242,534.42		174,310,320.21	441,082,068.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593,500.00				41,458,128.50	39,015,000.00	190,105.53		4,193,913.81		113,075,654.86	137,496,302.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0,105.53				141,196,068.67	141,386,174.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2,500.00				57,409,128.50	39,015,000.00						20,036,628.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42,500.00				53,021,375.12	39,015,000.00						15,648,875.1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87,753.38								4,387,753.3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93,913.81	-28,120,413.81			-23,92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93,913.81	-4,193,913.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926,500.00		-23,926,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951,000.00			-15,95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951,000.00			-15,951,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6,593,500.00			264,987,342.36	39,015,000.00	190,105.53		8,436,448.23		287,385,975.07		578,578,371.19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50,000.00				132,543,092.57				4,086,203.74		93,423,451.21		263,202,74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50,000.00				132,543,092.57				4,086,203.74		93,423,451.21		263,202,74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50,000.00				90,986,121.29				156,330.68		80,886,869.00		177,879,320.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043,199.68		81,043,199.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50,000.00				90,986,121.29								96,836,121.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50,000.00				90,986,121.29								96,836,121.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6,330.68		-156,33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330.68		-156,330.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223,529,213.86			4,242,534.42		174,310,320.21		441,082,068.49

法定代表人：刘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建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茜茜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223,529,213.86				4,242,534.42		27,546,725.19	294,318,47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				223,529,213.86				4,242,534.42		27,546,725.19	294,318,47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593,500.00				41,458,128.50	39,015,000.00			4,193,913.81		13,818,724.27	38,049,266.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939,138.08	41,939,138.0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2,500.00				57,409,128.50	39,015,000.00						20,036,628.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42,500.00				53,021,375.12	39,015,000.00						15,648,875.1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87,753.38							4,387,753.3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93,913.81		-	-23,92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93,913.81		-4,193,913.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3,926,500.00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951,000.00				-15,95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951,000.00				-15,951,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6,593,500.00				264,987,342.36	39,015,000.00		8,436,448.23		41,365,449.46	332,367,740.05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50,000.00				132,543,092.57				4,086,203.74		26,139,749.02	195,919,045.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50,000.00				132,543,092.57				4,086,203.74		26,139,749.02	195,919,04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50,000.00				90,986,121.29				156,330.68		1,406,976.17	98,399,428.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3,306.85	1,563,306.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50,000.00				90,986,121.29							96,836,121.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50,000.00				90,986,121.29							96,836,121.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330.68		-156,33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330.68		-156,330.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223,529,213.86				4,242,534.42		27,546,725.19	294,318,473.47

江苏林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林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无锡林泰克斯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林泰有限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在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区分局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32021300024824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林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627 号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85.00 万股，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上市。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完毕。在初始发行规模 585.00 万股的基础上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87.75 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672.75 万股，公司发行后的总股本增加至 3,987.75 万股。

2025 年 5 月 20 日，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987.7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987.75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5,582.85 万股。

2025 年 9 月 29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 37 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76.5 万股限制性股票，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5,659.35 万股。

截至 2026 年 4 月 7 日，公司股本人民币 5,659.35 万元。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为南通市苏锡通产业园区齐云路 9 号。法定代表人：刘健。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自动变速器摩擦片、对偶片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0.5%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项目认定为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1%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项目认定为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项目

同负债	认定为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2% 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

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

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

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

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

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3 应收债权凭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应收客户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50%	5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年以上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

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

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

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

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

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

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6。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0.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

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及待摊、水电费、办公费、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

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

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

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汽车零部件产品销售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将商品运送至指定地点后，按照客户提供的结算报表或在取得客户签收确认文件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以 FOB、C&F 贸易方式收入确认的时点为货物装箱并向海关完成报关手续。EXW 贸易方式收入确认的时点为出厂确认收入。

2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

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

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

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

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1.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Transpower 株式会社	15%

2. 税收优惠

子公司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林泰”）于2023年11月6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05496，2025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2023年8月2日《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上海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5,442.10	14,411.40
银行存款	56,413,246.32	133,136,720.00
其他货币资金	4,233,570.53	82.26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合 计	60,652,258.95	133,151,213.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4,219,697.63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497,010.60	—
其中：理财产品	149,497,010.60	—
合计	149,497,010.60	—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51,703,727.61	—	51,703,727.61	30,178,043.72	—	30,178,043.72
商业承兑汇票	—	—	—	21,128,678.76	1,056,433.94	20,072,244.82
合 计	51,703,727.61	—	51,703,727.61	51,306,722.48	1,056,433.94	50,250,288.54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4,516,718.24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24,516,718.2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03,727.61	100.00	—	—	51,703,727.61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51,703,727.61	100.00	—	—	51,703,727.61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51,703,727.61	100.00	—	—	51,703,727.61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306,722.48	100.00	1,056,433.94	2.06	50,250,288.54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30,178,043.72	58.82	—	—	30,178,043.72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21,128,678.76	41.18	1,056,433.94	5.00	20,072,244.82
合计	51,306,722.48	100.00	1,056,433.94	2.06	50,250,288.54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期末本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②期末本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03,727.61	—	—
其中：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51,703,727.61	—	—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	—	—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306,722.48	1,056,433.94	2.06
其中：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30,178,043.72	—	—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21,128,678.76	1,056,433.94	5.00

说明：按组合1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对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56,433.94	—	1,056,433.94	—	—	—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1,056,433.94	—	1,056,433.94	—	—	—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8,718,188.75	122,256,168.40
1至2年	9,467.82	59,099.00
2至3年	59,099.00	—
3年以上	—	—
小计	88,786,755.57	122,315,267.40
减：坏账准备	4,467,352.50	6,124,628.22
合计	84,319,403.07	116,190,639.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786,755.57	100.00	4,467,352.50	5.03	84,319,403.07
组合1：应收客户货款	88,786,755.57	100.00	4,467,352.50	5.03	84,319,403.07
合计	88,786,755.57	100.00	4,467,352.50	5.03	84,319,403.07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315,267.40	100.00	6,124,628.22	5.01	116,190,639.18
组合1：应收客户货款	122,315,267.40	100.00	6,124,628.22	5.01	116,190,639.18
合计	122,315,267.40	100.00	6,124,628.22	5.01	116,190,639.1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8,718,188.75	4,435,909.44	5.00	122,256,168.40	6,112,808.42	5.00
1 至 2 年	9,467.82	1,893.56	20.00	59,099.00	11,819.80	20.00
2 至 3 年	59,099.00	29,549.50	50.00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88,786,755.57	4,467,352.50	5.03	122,315,267.40	6,124,628.22	5.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124,628.22	—	1,657,275.72	—	—	4,467,352.50
坏账准备	—	—	—	—	—	—
合计	6,124,628.22	—	1,657,275.72	—	—	4,467,352.50

(4)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17,539,509.92	19.75	876,975.50
浙江万里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964,398.71	19.11	848,219.94
山东上汽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5,654,285.37	6.37	282,714.27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5,272,668.46	5.94	263,633.42
极光湾(义乌)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4,906,400.68	5.53	245,320.03
合计	50,337,263.14	56.70	2,516,863.16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16,027,461.42	1,019,966.58
应收账款	—	—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债权凭证	4,473,071.37	—
合计	20,500,532.79	1,019,966.58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551,705.00	—
应收债权凭证	4,507,690.57	—
合计	79,059,395.57	—

(4)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 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0,500,532.79	1.09	223,653.57	—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6,027,461.42	—	—	—
组合 2: 应收账款	—	—	—	—
组合 3: 应收债权凭证	4,473,071.37	5.00	223,653.57	—
合计	20,500,532.79	1.09	223,653.57	—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 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019,966.58	—	—	—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1,019,966.58	—	—	—
组合 2: 应收账款	—	—	—	—
组合 3: 应收债权凭证	—	—	—	—
合计	1,019,966.58	—	—	—

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按组合 1 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16,027,461.42	—	—	1,019,966.58	—	—

③于2025年12月31日,公司无按组合2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④于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3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3: 应收债权凭证	4,473,071.37	223,653.57	5.00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应收债权凭证	—	223,653.57	—	—	—	223,653.57
合计	—	223,653.57	—	—	—	223,653.57

(6)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4,867.16	100.00	170,152.75	100.00
合计	444,867.16	100.00	170,152.75	100.00

(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南通开发区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	22.4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通石油分公司	68,031.62	15.29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	66,500.02	14.95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244.57	13.32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基恩士(中国)有限公司	30,592.00	6.88
合计	324,368.21	72.92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3,215.25	79,246.00
合计	63,215.25	79,246.0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7,055.00	50,580.00
1至2年	9,360.00	5,900.00
2至3年	3,050.00	52,950.00
3年以上	50,000.00	—
小计	119,465.00	109,430.00
减：坏账准备	56,249.75	30,184.00
合计	63,215.25	79,246.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19,465.00	109,430.00
小计	119,465.00	109,430.00
减：坏账准备	56,249.75	30,184.00
合计	63,215.25	79,246.00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19,465.00	56,249.75	63,215.2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19,465.00	56,249.75	63,215.25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465.00	47.08	56,249.75	63,215.25	
组合3：应收其他款项	119,465.00	47.08	56,249.75	63,215.25	
合计	119,465.00	47.08	56,249.75	63,215.25	

202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无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0,580.00	2,529.00	48,051.00
第二阶段	58,850.00	27,655.00	31,195.00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09,430.00	30,184.00	79,246.00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80.00	5.00	2,529.00	48,051.00	
组合3：应收其他款项	50,580.00	5.00	2,529.00	48,051.00	
合计	50,580.00	5.00	2,529.00	48,051.00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850.00	46.99	27,655.00	31,195.00	
组合3：应收其他款项	58,850.00	46.99	27,655.00	31,195.00	
合计	58,850.00	46.99	27,655.00	31,195.00	

202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0,184.00	26,065.75	—	—	—	56,249.75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30,184.00	26,065.75	—	—	—	56,249.75

⑤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通苏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1,920.00	2年以内	51.83	4,500.00
苏州豪聚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3年以上	41.85	50,000.00
南通好居客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250.00	3年以内	5.23	1,685.00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295.00	1年以内	1.08	64.75
合计	—	119,465.00	—	100.00	56,249.75

⑦期末公司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426,954.10	1,339,265.76	46,087,688.34	33,969,120.46	743,687.22	33,225,433.24
在产品	4,446,511.81	17,958.78	4,428,553.03	5,106,032.47	43,357.77	5,062,674.70
库存商品	36,875,330.94	1,840,260.26	35,035,070.68	17,661,468.94	968,540.71	16,692,928.23
发出商品	12,036,402.65	461,885.70	11,574,516.95	10,256,708.79	263,421.17	9,993,287.62
委托加工物资	2,624,322.97	—	2,624,322.97	330,792.37	—	330,792.37
周转材料	1,806,981.79	—	1,806,981.79	446,121.77	—	446,121.77
合计	105,216,504.26	3,659,370.50	101,557,133.76	67,770,244.80	2,019,006.87	65,751,237.93

(2) 存货跌价准备

①明细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43,687.22	839,512.66	—	243,934.12	—	1,339,265.76
在产品	43,357.77	17,656.55	—	43,055.54	—	17,958.78
库存商品	968,540.71	973,890.10	—	102,170.55	—	1,840,260.26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发出商品	263,421.17	200,283.55	—	1,819.02	—	461,885.70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合计	2,019,006.87	2,031,342.86	—	390,979.23	—	3,659,370.50

②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周转材料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预缴税金	13,854,839.04	582,706.10
待抵扣进项税	129,428.43	5,638,683.29
摊销费用	229,479.97	550,136.07
合计	14,213,747.44	6,771,525.46

10.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75,992,362.08	129,655,315.6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75,992,362.08	129,655,315.62

(2) 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76,180,618.06	89,771,247.90	1,682,046.50	5,306,727.90	172,940,640.36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12,633.16	36,524,744.77	233,884.95	2,340,522.18	62,611,785.0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购置	—	441,037.16	233,884.95	340,398.20	1,015,320.31
(2) 在建工程转入	23,512,633.16	36,083,707.61	—	2,000,123.98	61,596,46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1,743,278.27	83,531.58	105,923.12	1,932,732.97
(1) 处置或报废	—	1,743,278.27	83,531.58	105,923.12	1,932,732.97
4. 2025年12月31日	99,693,251.22	124,552,714.40	1,832,399.87	7,541,326.96	233,619,692.45
二、累计折旧					
1. 2024年12月31日	11,363,225.37	27,851,839.92	930,902.67	3,139,356.78	43,285,32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29,122.37	10,099,145.36	220,068.14	1,047,275.48	15,895,611.35
(1) 计提	4,529,122.37	10,099,145.36	220,068.14	1,047,275.48	15,895,61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76,524.48	76,454.28	100,626.96	1,553,605.72
(1) 处置或报废	—	1,376,524.48	76,454.28	100,626.96	1,553,605.72
4. 2025年12月31日	15,892,347.74	36,574,460.80	1,074,516.53	4,086,005.30	57,627,330.37
三、减值准备					
1. 2024年12月31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5年12月31日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83,800,903.48	87,978,253.60	757,883.34	3,455,321.66	175,992,362.08
2.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4,817,392.69	61,919,407.98	751,143.83	2,167,371.12	129,655,315.62

②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通工厂建设项目 1#厂房	20,044,666.33	产权尚在办理中
南通工厂建设项目 8#餐厅	2,497,194.04	产权尚在办理中
合计	22,541,860.37	—

11.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2,410,443.67	23,799,599.88
工程物资	—	—
合计	12,410,443.67	23,799,599.88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调试设备	11,369,159.26	—	11,369,159.26	22,818,239.31	—	22,818,239.31
南通工厂建设项目	1,041,284.41	—	1,041,284.41	981,360.57	—	981,360.57
合计	12,410,443.67	—	12,410,443.67	23,799,599.88	—	23,799,599.88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南通工厂建设项目	3,500万元(含税)	981,360.57	23,233,991.92	23,174,068.08	—	1,041,284.41
合计		981,360.57	23,233,991.92	23,174,068.08	—	1,041,284.4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通工厂建设项目	75.58	75.58%	—	—	—	自有资金
合计	—	—	—	—	—	—

③期末本公司在建工程无减值准备。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4年12月31日	20,718,124.04	400,966.04	1,372,968.93	22,492,059.0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209,826.00	209,826.00
(1) 购置	—	—	209,826.00	209,82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5年12月31日	20,718,124.04	400,966.04	1,582,794.93	22,701,885.01
二、累计摊销				
1. 2024年12月31日	2,589,765.55	180,434.64	291,328.19	3,061,52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414,362.48	40,096.60	217,855.99	672,315.07
(1) 计提	414,362.48	40,096.60	217,855.99	672,315.0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5年12月31日	3,004,128.03	220,531.24	509,184.18	3,733,843.45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7,713,996.01	180,434.80	1,073,610.75	18,968,041.56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8,128,358.49	220,531.40	1,081,640.74	19,430,530.63

(2) 期末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模具摊销	7,053,839.01	4,099,331.62	3,013,237.84	—	8,139,932.79
装修费及其他	1,252,582.15	1,767,081.13	814,193.67	—	2,205,469.61
合计	8,306,421.16	5,866,412.75	3,827,431.51	—	10,345,402.40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8,218,474.70	1,517,372.44	8,703,901.82	1,626,186.51
信用减值准备	4,523,602.25	670,123.56	7,211,246.16	1,081,686.92
资产减值准备	3,659,370.50	548,905.58	2,019,006.87	302,851.03
可抵扣亏损	1,403,094.14	350,773.54	2,626,223.47	656,555.87
股权激励	3,090,281.25	475,660.93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383,566.73	87,859.15
合计	20,894,822.84	3,562,836.05	20,943,945.05	3,755,139.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税前扣除	1,322,284.51	198,342.68	1,715,255.50	257,288.33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7,010.60	74,551.59	—	—
合计	1,819,295.11	272,894.27	1,715,255.50	257,288.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894.27	3,289,941.78	257,288.33	3,497,851.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894.27	—	257,288.33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6,253,634.14	—	6,253,634.14	3,437,872.52	—	3,437,872.52
待抵扣进项税额	6,065,160.32	—	6,065,160.32	—	—	—
预付技术服务费	2,902,916.69	—	2,902,916.69	—	—	—
合计	15,221,711.15	—	15,221,711.15	3,437,872.52	—	3,437,872.52

1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219,697.63	4,219,697.63	冻结	票据保证金
合计	4,219,697.63	4,219,697.63	—	—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2.26	82.26	冻结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4,359,571.66	4,359,571.66	质押	质押开立票据
合计	4,359,653.92	4,359,653.92	—	—

1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	12,000,000.00
信用借款	—	1,073,536.70
短期借款利息	—	9,640.96
合计	—	13,083,177.66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100,545.02	4,272,895.9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4,100,545.02	4,272,895.9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9.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材料款	41,365,928.85	48,028,458.94
工程设备款	18,587,113.48	13,890,764.46
劳务、服务费及其他	2,900,308.31	5,044,213.99
合计	62,853,350.64	66,963,437.39

(2)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6,230,375.18	9,083,380.81
合计	6,230,375.18	9,083,380.81

(2)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7,598,825.12	51,036,572.21	50,898,160.57	7,737,236.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30.75	3,846,705.03	3,843,050.28	12,985.50
三、辞退福利	—	174,688.83	169,598.78	5,090.05
合计	7,608,155.87	55,057,966.07	54,910,809.63	7,755,312.3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90,673.78	41,734,777.21	42,014,153.74	6,711,297.25
二、职工福利费	—	4,838,326.10	4,838,326.10	—
三、社会保险费	5,179.98	2,309,225.42	2,307,165.00	7,240.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89.50	2,075,401.56	2,073,408.06	7,083.00
工伤保险费	90.48	233,823.86	233,756.94	157.40
四、住房公积金	—	1,380,153.00	1,380,153.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2,971.36	774,090.48	358,362.73	1,018,699.11
合计	7,598,825.12	51,036,572.21	50,898,160.57	7,737,236.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年12月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 31日
离职后福利：				
1. 基本养老保险	9,048.00	3,730,139.94	3,726,595.94	12,592.00
2. 失业保险费	282.75	116,565.09	116,454.34	393.50
合计	9,330.75	3,846,705.03	3,843,050.28	12,985.50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0,359,137.25	6,146,142.91
个人所得税	824,365.53	761,562.22
房产税	210,828.37	194,68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243.01	338,854.29
教育费附加	124,132.65	242,089.24
土地使用税	65,443.96	65,443.96
增值税	54,269.95	2,394,924.27
其他	63,886.13	55,946.29
合计	11,875,306.85	10,199,649.70

23.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153,116.10	452,719.18
合计	12,153,116.10	452,719.18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1,704,500.00	—
押金及保证金	400,000.00	300,000.00
报销款及其他	40,352.60	146,781.43
代收代付款	8,263.50	5,937.75
合计	12,153,116.10	452,719.18

②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104,447.28	62,474.15
合计	104,447.28	62,474.15

25.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703,901.82	—	485,427.12	8,218,474.70	政府补助拨款
合计	8,703,901.82	—	485,427.12	8,218,474.70	—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310,500.00	—
合计	27,310,500.00	—

27. 股本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000,000.00	1,642,500.00	—	15,951,000.00	—	17,593,500.00	56,593,500.00

(1) 2025年1月16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完毕。公司按照本次发行价格19.82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5,850,000.00股的基础上新增发行股票数量877,5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392,05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743,174.8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648,875.12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877,5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4,771,375.12元，公司股本增加至39,877,500.00元。

(2) 2025年5月21日，公司进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以公司总股本39,877,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5,951,000.00股，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5,951,000.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15,951,000.00元，转增后股本增加至55,828,500.00元。

(3) 2025年9月2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37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授予765,0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1.00元/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股权认购款人民币39,015,0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765,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8,250,000.00元，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成后股本增加至56,593,500.00元。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3,529,213.86	53,021,375.12	15,951,000.00	260,599,588.98
其他资本公积	—	4,387,753.38	—	4,387,753.38
合计	223,529,213.86	57,409,128.50	15,951,000.00	264,987,342.36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变动详见附注五(27)股本；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形成。

29. 库存股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库存股	—	39,015,000.00	—	39,015,000.00

库存股本期增加系公司本期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形成。

30.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23,653.57	—	—	33,548.04	190,105.53	190,105.53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223,653.57	—	—	33,548.04	190,105.53	190,105.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23,653.57	—	—	33,548.04	190,105.53	190,105.53

31.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242,534.42	4,193,913.81	—	8,436,448.23
合计	4,242,534.42	4,193,913.81	—	8,436,448.23

3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310,320.21	93,423,451.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4,310,320.21	93,423,451.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196,068.67	81,043,199.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93,913.81	156,330.6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926,50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385,975.07	174,310,320.21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6,531,259.54	186,463,577.68	283,034,601.41	150,303,065.99
其他业务	33,691,521.04	32,266,773.85	29,546,356.89	25,672,440.40
合计	420,222,780.58	218,730,351.53	312,580,958.30	175,975,506.39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湿式纸基摩擦片	190,711,665.74	83,049,935.12	146,321,287.41	74,712,960.71
对偶片	145,786,518.13	75,858,661.61	104,343,351.77	54,310,244.63
离合器总成	17,161,337.20	12,475,369.87	15,596,094.31	12,788,778.39
其他	32,871,738.47	15,079,611.08	16,773,867.92	8,491,082.26
合计	386,531,259.54	186,463,577.68	283,034,601.41	150,303,065.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304,547,486.80	153,215,129.60	225,198,194.32	127,418,247.76
国外	81,983,772.74	33,248,448.08	57,836,407.09	22,884,818.23
合计	386,531,259.54	186,463,577.68	283,034,601.41	150,303,065.99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	2025 年度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1	63,501,008.00	15.11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2	57,788,274.10	13.75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3	40,901,454.62	9.73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4	34,372,445.56	8.18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5	33,964,367.15	8.08
合计	230,527,549.43	54.85

注*1. 包括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2. 包括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3. 包括浙江万里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浙江万里扬智驱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万里扬智能传动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

*4. 包括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山东上汽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柳州赛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包括极光湾（宁波）传动系统有限公司、极光湾（义乌）传动系统有限公司、浙江轩孚科技有限公司、极光湾（宁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6,169.26	839,254.64
教育费附加	998,450.14	600,095.36
房产税	794,887.93	778,746.0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1,775.84	261,775.84
印花税及其他	272,021.59	154,667.71
合计	3,723,304.76	2,634,539.63

35.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558,247.43	2,762,756.49
招待费	1,045,161.02	594,064.27
宣传费	500,390.06	461,247.57
差旅费	249,966.77	398,101.41
股权激励费用	240,896.25	—
其他	1,174,028.94	562,170.85
合计	5,768,690.47	4,778,340.59

36.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0,698,973.91	10,580,321.35
折旧及摊销	2,688,346.73	2,670,847.66
中介机构费	2,664,795.76	3,732,747.13
股权激励费用	1,955,848.17	—
办公费	1,193,012.21	1,816,932.11
业务招待费	889,838.63	1,781,379.89
差旅费	280,673.41	185,168.18
车辆费用	260,204.94	294,139.84
其他	765,217.28	450,456.14
合计	21,396,911.04	21,511,992.30

37.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8,195,505.08	6,194,653.64
折旧及摊销费	2,941,237.26	2,261,803.56
直接投入	2,819,371.34	3,719,659.33
股权激励费用	1,560,090.12	—
其他费用	145,218.91	143,510.30
合计	15,661,422.71	12,319,626.83

38.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98,987.72	870,098.17
减：利息收入	131,727.28	107,837.48
利息净支出	-32,739.56	762,260.69
汇兑净损失	-134,467.17	-718,770.4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9,227.76	103,011.62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合 计	-37,978.97	146,501.84

39.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843,403.05	938,154.78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85,427.12	380,664.78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57,975.93	557,490.0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211,648.77	1,752,072.29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8,104.41	10,141.09
进项税加计扣除	1,193,544.36	1,741,931.20
合 计	3,055,051.82	2,690,227.07

40.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4,057.39	147,209.98
票据贴现利息	-798,075.87	-46,096.96
合 计	215,981.52	101,113.02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7,010.60	—
合 计	497,010.60	—

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57,275.72	-2,917,442.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065.75	-1,958.0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56,433.94	-1,056,433.94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223,653.57	—
合 计	2,463,990.34	-3,975,834.09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031,342.86	-1,874,689.03
合 计	-2,031,342.86	-1,874,689.03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78,065.30	-1,753,717.54
其中：固定资产	-178,065.30	-1,753,717.54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2,582.28
合计	-178,065.30	-1,756,299.82

4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019,000.00	3,201,000.00	6,019,000.00
其他	2,001.79	18,775.21	2,001.79
合计	6,021,001.79	3,219,775.21	6,021,001.79

4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同终止款	165,000.00	—	165,000.00
捐赠支出	100,000.00	—	100,000.00
滞纳金及其他	4,037.00	11,391.59	4,037.00
合计	269,037.00	11,391.59	269,037.00

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384,239.95	13,190,881.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4,361.33	-626,729.35
合计	23,558,601.28	12,564,151.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64,754,669.95	93,607,351.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188,667.49	23,401,837.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391,280.39	-9,695,457.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4,397.53	558,145.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	—	-11,024.77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993,183.35	-1,689,349.67
所得税费用	23,558,601.28	12,564,151.81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7,376,975.93	3,758,490.00
利息收入	131,727.28	107,837.48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93,899.50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1,493,901.85
其他	22,431.95	177,907.50
合计	7,631,135.16	5,632,036.33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219,615.37	—
中介机构费	2,664,795.76	3,732,747.13
业务招待费	1,934,999.65	2,375,444.16
办公费	1,193,012.21	1,816,932.11
差旅费	530,640.18	583,269.59
业务宣传费	500,390.06	461,247.57
车辆费用	260,204.94	294,139.84
手续费及其他	5,377,285.83	2,318,089.53
合计	16,680,944.00	11,581,869.93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财产品赎回	313,004,242.00	53,300,000.00
合计	313,004,242.00	53,300,000.00

②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456,178.60	21,310,793.62
理财产品购买	462,004,242.00	53,300,000.00
合计	505,460,420.60	74,610,793.6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为发行证券支付的中介服务费用	353,026.48	9,167,122.11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	4,480.50
合计	353,026.48	9,171,602.61

②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3,083,177.66	10,000,000.00	98,987.72	23,182,165.38	—	—
应付股利	—	—	23,926,500.00	23,926,500.00	—	—
合计	13,083,177.66	10,000,000.00	24,025,487.72	47,108,665.38	—	—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1,196,068.67	81,043,199.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1,342.86	1,874,689.03
信用减值损失	-2,463,990.34	3,975,834.09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95,611.35	14,031,511.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	23,993.61
无形资产摊销	672,315.07	628,747.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27,431.51	3,500,30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065.30	1,756,299.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7,010.6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479.45	151,327.70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4,057.39	-147,20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361.33	-626,729.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37,238.69	-4,278,589.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80,661.01	-71,608,736.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42,547.81	17,880,947.61
其他	168,138.01	1,493,90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72,348.81	49,699,492.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432,561.32	133,151,131.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151,131.40	22,008,638.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718,570.08	111,142,492.45

注：其他系经营性票据保证金等受限货币资金的变动和股份支付影响金额。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56,432,561.32	133,151,131.40
其中：库存现金	5,442.10	14,411.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413,246.32	133,136,72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872.90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32,561.32	133,151,131.4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本公司期末无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由
票据保证金	4,219,697.63	82.26	使用范围受限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由
合计	4,219,697.63	82.26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外 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折 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18,767.56	7.0288	5,052,073.43

51. 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64,413.3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7,493.06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8,195,505.08	6,194,653.64
折旧及摊销费	2,941,237.26	2,261,803.56
直接投入	2,819,371.34	3,719,659.33
股权激励费用	1,560,090.12	—
其他费用	145,218.91	143,510.30
合计	15,661,422.71	12,319,626.8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5,661,422.71	12,319,626.83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子公司

本期通过新设增加子公司 1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Transpower 株式会社	新设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人民币	江苏	南通	汽车制造业	100.00	—	新设
上海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上海	上海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100.00	—	新设
Transpower 株式会社	500 万日元	日本	大阪	汽车制造业	—	100.00	新设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703,901.82	—	—	485,427.12	—	8,218,474.70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485,427.12	380,664.78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1,357,975.93	557,490.00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6,019,000.00	3,20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862,403.05	4,139,154.78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

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

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6.70%（比较期：70.1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00.00%（比较期：100.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

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	—	—
应付票据	4,100,545.02	—	—	—
应付账款	63,353,350.64	—	—	—
其他应付款	12,153,116.10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1,704,500.00	15,606,000.00	—
合计	79,607,011.76	11,704,500.00	15,606,000.00	—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083,177.66	—	—	—
应付票据	4,272,895.99	—	—	—
应付账款	66,963,437.39	—	—	—
其他应付款	452,719.18	—	—	—
合计	84,772,230.22	—	—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应收账款有关。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	—	30,274.90	217,628.09
应收账款	718,767.56	5,052,073.43	1,109,887.78	7,978,317.31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贬值或升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增加或减少 50.52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4. 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信用等级一般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4,516,718.24	未终止确认	由于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兑付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信用等级较高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74,551,705.00	已终止确认	由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贴现	不附追索权的已贴现未到期应收债权凭证	4,507,690.57	已终止确认	按照贴现合同，应收债权凭证贴现不附追索权，可以判断应收债权凭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103,576,113.81	—	—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74,551,705.00	—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4,507,690.57	-86,547.66
合计	—	79,059,395.57	-86,547.6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5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149,497,010.60	20,500,532.79	169,997,543.39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9,497,010.60	—	149,497,010.60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20,500,532.79	20,500,532.7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理财产品按照理财产品类型及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健和宋莘莘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刘健	董事长、总经理
宋莘莘	董事
范今华	董事
姚恺	董事
徐向阳	独立董事
李兴忠	独立董事
徐浩萍	独立董事
袁国华	曾任监事会主席，已于 2025 年 9 月卸任
张玉	曾任监事，已于 2025 年 9 月卸任
孙宁	曾任职工代表监事，已于 2025 年 9 月卸任
骆从明	副总经理
沈建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汪仟平	公司前监事张玉的配偶
冯文博	公司董事范今华的配偶
李文魁	曾任公司董事，已于 2024 年 1 月卸任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徐向阳曾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已于 2026 年 2 月卸任

除上述关联方以外，上述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关联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也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27,225.00	—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健、宋苹苹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3/14	2025/3/7	是
刘健、宋苹苹、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1/17	2025/10/20	是
刘健、宋苹苹、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0/10/30	2025/10/20	是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7/30	2034/7/29	否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4/10/28	2025/8/15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68,548.23	5,322,146.94

(4) 其他关联交易

项 目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汪任平、冯文博报酬	430,944.89	644,975.1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38,649.72	1,932.49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骆从明	2,360.00	—
其他应付款	冯文博	950.00	70.00
其他应付款	刘健	—	34,049.00
其他应付款	范今华	—	3,000.00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341,000.00	13,411,530.00	—	—	—	—	—	—
技术人员	272,000.00	10,697,760.00	—	—	—	—	—	—
生产人员	110,000.00	4,326,300.00	—	—	—	—	—	—
销售人员	42,000.00	1,651,860.00	—	—	—	—	—	—
合计	765,000.00	30,087,450.00	—	—	—	—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5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公司股价情况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387,753.38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公司本期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955,848.17	—
技术人员	1,560,090.12	—
生产人员	630,918.84	—
销售人员	240,896.25	—
合计	4,387,753.38	—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本期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的情况。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二、5（2），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本公司以总股本为 56,593,5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3,956,100.00 元。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2、截至 2026 年 4 月 7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从事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湿式纸基摩擦片、对偶片及离合器总成。其中湿式纸基摩擦片、对偶片及离合器总成贡献的利润所占比重超过 90%，基于公司现有情况，公司无需进行分部信息披露。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	2,706,576.71
1 至 2 年	—	34,066,699.76
2 至 3 年	—	133,236,626.16
3 年以上	—	—
小计	—	170,009,902.63
减：坏账准备	—	73,566,981.87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	96,442,920.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组合1:应收客户货款	—	—	—	—	—
合计	—	—	—	—	—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009,902.63	100.00	73,566,981.87	43.27	96,442,920.76
组合1:应收客户货款	170,009,902.63	100.00	73,566,981.87	43.27	96,442,920.76
合计	170,009,902.63	100.00	73,566,981.87	43.27	96,442,920.76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 ①于2025年12月31日,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②于2025年12月31日,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	—	—	2,706,576.71	135,328.84	5.00
1至2年	—	—	—	34,066,699.76	6,813,339.95	20.00
2至3年	—	—	—	133,236,626.16	66,618,313.08	50.00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	—	—	170,009,902.63	73,566,981.87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566,981.87	—	73,566,981.87	—	—	—
合计	73,566,981.87	—	73,566,981.87	—	—	—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收回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3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13,433,246.59	33,107,500.00
合计	313,433,246.59	71,107,500.00

(2)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38,000,000.00
小计	—	38,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	38,0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13,634,996.41	34,850,000.00
1至2年	19,350,000.00	—
2至3年	—	—
3年以上	—	—
小计	332,984,996.41	34,850,000.00
减：坏账准备	19,551,749.82	1,742,500.00
合计	313,433,246.59	33,107,500.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32,984,996.41	34,850,000.00
小计	332,984,996.41	34,850,000.00
减：坏账准备	19,551,749.82	1,742,500.00
合计	313,433,246.59	33,107,500.00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32,984,996.41	19,551,749.82	313,433,246.59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32,984,996.41	19,551,749.82	313,433,246.59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2,984,996.41	5.87	19,551,749.82	313,433,246.59	
组合：应收其他款项	332,984,996.41	5.87	19,551,749.82	313,433,246.59	
合计	332,984,996.41	5.87	19,551,749.82	313,433,246.59	

202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无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4,850,000.00	1,742,500.00	33,107,500.00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4,850,000.00	1,742,500.00	33,107,500.00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50,000.00	5.00	1,742,500.00	33,107,500.00	
组合：应收其他款项	34,850,000.00	5.00	1,742,500.00	33,107,500.00	
合计	34,850,000.00	5.00	1,742,500.00	33,107,500.00	

202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无处于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42,500.00	17,809,249.82	—	—	—	19,551,749.82
合计	1,742,500.00	17,809,249.82	—	—	—	19,551,749.82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2,984,996.41	2年以内	100.00	19,551,749.82
合计	—	332,984,996.41	—	100.00	19,551,749.82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对子公司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815,684.63	—	35,815,684.63	31,600,000.00	—	31,6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35,815,684.63	—	35,815,684.63	31,600,000.00	—	31,6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南通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	—	4,215,684.63	34,215,684.63	—
上海林泰克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	—	—	—	—	1,600,000.00	—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合计	31,600,000.00	—	—	—	—	4,215,684.63	35,815,684.63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	—
其他业务	40,096.56	40,096.56	520,502.48	478,472.33
合计	40,096.56	40,096.56	520,502.48	478,472.33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384.17	55,775.6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8,000,000.00
合计	78,384.17	38,055,775.62

十八、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8,065.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862,403.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11,067.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035.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104.4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946,474.9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996,052.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50,422.5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50,422.50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2025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57	2.53	2.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6.22	2.41	2.41

(2) 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8	1.75	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6.08	1.71	1.71

公司名称：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7 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